

附 件

**南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南阳市人民政府

2024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5
第二章 规划基础情况	7
第一节 自然地理格局和资源禀赋	7
第二节 面临的机遇 重大问题和风险挑战	8
第三章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和战略	10
第一节 总体职能定位	10
第二节 明确省域副中心城市发展目标愿景	10
第三节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战略	12
第四章 强化底线约束 完善可持续发展的国土空间格局 .	14
第一节 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14
第二节 严守底线管控	16
第三节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与管控	17
第五章 严格落实耕地保护 统筹推进乡村振兴	19
第一节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19
第二节 推进优势特色农业高质量发展	21
第三节 有序促进乡村振兴	24
第四节 积极开展土地综合整治	27
第六章 维育秀美山河生态格局 建设践行“两山”理论发展 示范区	29
第一节 锚固有机稳定的生态保护格局	29
第二节 坚决保护水源地安全 构筑南水北调中线干渠	

生态防护屏障	31
第三节 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	33
第四节 建设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	34
第五节 推进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35
第六节 推进能源结构转型 促进“双碳”目标实现	35
第七章 推进城镇体系集约高效发展 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	37
第一节 加速推进城镇化发展	37
第二节 以创新为驱动 强化生态经济强市和先进制造业强市的产业空间保障	39
第三节 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提高城乡人居生活质量	41
第八章 优化中心城区布局 高品质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	.43
第一节 中心城区规模和空间结构	43
第二节 完善城市功能布局	44
第三节 提高省域副中心城市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水平.	46
第四节 建设和谐宜居社区	48
第五节 优化城市蓝绿开敞空间布局	49
第六节 有序推进旧城更新	50
第七节 集约利用城市地下空间	51
第八节 完善城市道路交通系统	52
第九节 建设高效集约的市政基础设施	54
第十节 增强城市安全韧性	57

第十一节 强化总体城市设计引导	57
第十二节 加强城市“四线”管控.....	59
第九章 保护传承历史文化 彰显城乡风貌特色	61
第一节 保护传承南阳市历史文化	61
第二节 活化利用自然文化资源	63
第三节 彰显国土空间风貌特色	63
第十章 转变发展模式 实现资源保护与节约集约利用	65
第一节 增强水资源刚性约束	65
第二节 加强森林资源保护与利用	66
第三节 加强湿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67
第四节 统筹优化矿产资源保护与利用	68
第五节 促进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69
第十一章 完善基础设施网络 提升支撑体系保障能力	70
第一节 打造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	70
第二节 完善市政基础设施体系	72
第十二章 强化韧性支撑 保障国土空间安全	76
第一节 确定主要灾害防灾标准	76
第二节 布局主要防灾空间	77
第三节 配置重要防灾设施	78
第十三章 加强区域协同 构建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81
第一节 积极落实深化国家重点战略	81
第二节 加强省际省内协作	82

第三节 协同驻马店 信阳 引领建设豫南高效生态发展 示范区.....	85
第十四章 统筹规划传导与实施 提高空间治理现代化水平 .	86
第一节 加强党的领导	86
第二节 建立南阳市国土空间规划传导与管控体系	87
第三节 实施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	88
第四节 强化国土空间规划信息化管理	89
第五节 近期行动计划	89

第一章 总则

第1条 规划目的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和《全国国土空间规划纲要（2021—2035年）》，落实国家、河南省发展战略，对南阳市域内国土空间开发利用保护作出总体安排，综合确定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和战略，优化全域国土空间格局，统筹底线管控和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实现省域副中心城市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为编制所辖县（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和开展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供依据，特编制本规划。

第2条 规划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历次全会及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深化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支持南阳以高效生态经济为引领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的要求，锚定“两个确保”，实施“十大战略”，前瞻30年谋篇布局，以高质量发展为基础，以区域开放合作为突破，坚持平战结合，统筹发展与安全，统筹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和存量空间盘活，全面提升南阳市资源要素集聚和综合承载能力。建立责权清晰、科学高效的国

土空间规划体系，形成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推进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

第3条 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基期为2020年，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近期到2025年，远景展望到2050年。

第4条 规划层次和范围

本规划范围为南阳市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包含市域和中心城区两个层次。其中：

市域规划范围为南阳市行政辖区的全部国土空间；

中心城区规划范围包括南阳市主城区（含蒲山镇、红泥湾镇、潦河镇和黄台岗镇四个镇的镇区）、鸭河职教园区和官庄工区，总面积为691.21平方公里。

第5条 规划效力

本规划是制定南阳市国土空间发展政策，开展国土资源保护利用和实施管理的蓝图，是编制相关专项规划和详细规划的上位规划和依据。

第6条 规划实施

本规划自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准之日起执行，由南阳市人民政府组织实施，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统筹工作，各相关部门具体解释职能范围内的规划内容。

第二章 规划基础情况

第一节 自然地理格局和资源禀赋

第7条 区位和自然地理格局

豫鄂陕三省交汇处。南阳市位于河南省西南部，豫鄂陕三省交汇处，东连驻马店市和信阳市，南接湖北省襄阳市和十堰市，西与陕西省商洛市相连，北同三门峡市、洛阳市和平顶山市毗邻，承东启西、沟通南北。郑万高铁、宁西铁路、焦柳铁路、沪陕高速公路、二广高速公路、兰南高速公路和312国道等国家交通干线在中心城区汇聚，交通便利。

盆地特征明显。市域国土空间呈现“两山一岭、中部低丘盆地”的特征。市域北部和西北部为伏牛山，西部为秦岭余脉，东部及东南部为桐柏山，地势呈阶梯状向中、南部倾斜，构成向南开口与江汉平原相连接的半圆形盆地，俗称“南阳盆地”。盆地东北角的方城县与华北平原相通，南部沿唐白河谷经襄阳市至荆州市构成历史上著名的“南襄隘道”。

典型的季风性大陆半湿润气候。南阳市位于我国南北气候分界线处，北亚热带向暖温带的过渡地带，属典型的季风性大陆半湿润气候，阳光充足，雨量充沛，四季分明。

第8条 资源禀赋

耕地资源丰富，南阳市耕地面积居河南省各省辖市第一

位。森林蓄积量为 4083 万立方米，生态环境良好。矿产资源储量丰富，天然碱矿储量居亚洲第一、世界第二，金属矿产金、银矿资源储量位居河南省各省辖市前列，能源矿产石油资源储量位居河南省各省辖市第二位。

第9条 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

南阳市生态保护极其重要，保护要求高、任务重。南阳市种植业生产适宜性整体较好，但受地形、土壤和光热等条件影响，存在较大面积的种植业生产不适宜区。南阳市城镇建设适宜性整体较好，但受地形、灾害及区位条件影响，有一定面积的城镇建设不适宜区。

第10条 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评价

水资源是制约南阳市城镇建设规模的主要因素。

第二节 面临的机遇 重大问题和风险挑战

第11条 面临的机遇

习近平总书记 2021 年视察南阳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为南阳市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省委省政府支持南阳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为南阳市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政策机遇；引领豫南高效生态经济示范区，助力南阳市加快发展方式转型，走入与自然和谐发展之路；南阳市协同驻马店市、信阳市建设豫南高效生态发展示范区，着力构建安全生态体系、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态宜居现代城镇体系，积极落实建设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生态农业示范区、生态工业园区、

生态旅游区等各项举措，优化创新、创业载体，分类、分步建设经济、民生与生态工程，促进绿色集约高效发展、城乡融合发展，助力南阳市走不以牺牲生态和环境、农业和粮食为代价的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四化”协调、高质量发展之路；二十大擘画了实现中国式现代化一系列重大战略，为南阳市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指引。

第12条 重大问题识别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一盘棋统筹治理难度较大；人口持续外流，城镇化水平低；交通干线少，区域协作支撑弱；城市发展滞后，城乡建设用地绩效低；城市用地结构不合理，特色不明显。

第13条 风险挑战

“双碳目标”背景下传统发展模式的挑战；资源紧约束背景下承担更高级城市功能的挑战；全球气候变化背景下建设安全韧性城市的挑战。

第三章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和战略

第一节 总体职能定位

第14条 总体定位

落实国家重点战略和国家对南阳市保护发展的要求，南阳市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定位为：重点生态功能区和农产品主产区；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和水源涵养区；积极践行“两山理论”，以高效生态经济引领高质量发展。

第15条 落实省域副中心城市职能

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南阳市作为河南省省域副中心城市职能为：提升河南省面向全国的综合开放辐射能力；推动河南省高效生态经济产业发展；强化豫南城镇群中心城市功能；促进豫鄂陕省际区域协同发展。

第二节 明确省域副中心城市发展目标愿景

第16条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

南阳市致力于打造以高效生态经济为引领的省域副中心城市，实现“三区一中心一高地”的发展目标：即高效生态经济引领区、枢纽经济先行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示范区、中医药文化传承发展中心、制造业创新发展高地。制定分阶段目标为：

1. 到 2025 年，省域副中心城市功能初步完善；耕地保护

措施落实到位，全域生态保护和修复取得明显成效，可持续的生态经济产业体系初步构建；城镇功能布局持续优化，产业、人口等经济要素加速集聚，城镇化率和地均绩效接近河南省平均水平；中心城区首位度稳步提高，产业发展和重大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逐步完善，中医药文化传承发展中心建设初具雏形；重大交通基础设施相继落地，综合交通体系加快完善；综合防灾设施建设基本完备，市域安全防灾体系初步形成。

2.到 2035 年，全面实现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设目标。农业和生态底线保护达到国家要求；形成以生态文化产业和先进制造业为主导的产业体系，市域城镇化率和地均绩效接近全国平均水平，中心城区发展能效达到全国平均水平；全面保护各类历史文化遗产，形成文化地标体系，彰显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和中医药文化传承发展中心的历史底蕴；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基本建成，形成和周边大都市群及国内发达地区高度联通的开放格局；建成集约高效的市政基础设施体系和安全韧性的综合防灾体系；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人民生活水平等走在河南省前列，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南阳。

3.到 2050 年，全面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南阳；生态经济引领持续推进，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功能完备，市域社会治理高度现代化，中医药为代表的传统文化深度传承，创新支撑的先进制造业高效发展。

第三节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战略

第17条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战略

1.明晰底线。坚持底线思维，加强生态保护和水资源管控，保护以伏牛山生态屏障和丹江口库区南水北调干渠为核心的生态保护红线；推进黄河、淮河、长江三大流域综合治理，加强水库、干渠和骨干河道的水源涵养，增强伏牛山和桐柏一大别山水土保持和生物多样性功能；严格保护耕地资源，加强占补平衡管控和耕地储备库建设，稳步提升耕地质量，大力提高农业生产现代化水平。

2.安全永续。全面落实安全韧性的发展理念，城镇空间科学避让地质灾害风险和洪涝风险，加强重要支流和中小河流防洪排涝达标治理，保障南水北调中线工程等重要基础设施及沿线区域防洪安全。建设韧性城市，加强综合防灾减灾设施在市域和中心城区的配置，优化国土空间安全格局，完善城乡疏散通道和避难场所体系，实现城乡生命线系统的强韧化。

3.集约高效。优化国土空间利用结构，着力提高土地使用效率，实现节约集约发展；精准配置城镇建设增量用地，有效盘活农村建设用地，高效利用城镇存量用地，提高地均产出；优化水资源、能源的配置，形成城乡融合、集约高效的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4.聚心强极。高质量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提升中心城

区规模能级；推进重大项目建设，保障产业发展空间；加速推进宁西高铁等重大交通干线、新机场、白河港区建设，打造陆空水联运的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提高国际会展中心、三馆一院等重大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水平；市域构建“一主两副两极”的多中心城镇发展格局，推进中心城区协同镇平县、社旗县、唐河县一体化发展，加强邓州市、方城县副中心城市在区域发展中的带动力，西部的西峡县、淅川县和东部的桐柏县打造绿色产业增长极，积极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

5.品质提升。以人民为中心，改善城乡人居环境，优化多级生活圈体系，提高市政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水平；加强城乡风貌塑造，完善以白河、独山为核心的生态绿化格局，增强公共活力，充分彰显以楚汉文化、中医药产业为代表的地域文化特色，塑造富有魅力的文化与生态空间。

第四章 强化底线约束

完善可持续发展的国土空间格局

第一节 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第18条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东西两翼保生态、中部平原稳农业、核心地域强城镇、南水北调保全程、交通枢纽增动力，构建“一核两轴、一区两屏”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1.优化以“一核两轴”为引领的市域空间发展格局。“一核”即以中心城区联动镇平县、社旗县、唐河县，打造省域副中心城市协同发展区，形成带动市域城乡发展的核心。“两轴”即以郑万高铁、焦柳铁路、二广高速公路为南北向发展轴，以沪陕高速公路、宁西高铁为东西向发展轴，引导城镇空间集聚发展。

2.稳固平原农业生产区格局。基于耕地资源分布和农业生产适宜性评价，规划中部平原地域为农业生产区，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此区域需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要求。

3.筑牢“两屏”生态安全格局。依托西部伏牛山—丹江口和东部桐柏一大别山生态屏障，保障市域生态安全。此区域需落实生态资源保护要求，积极发展以生态经济为引领的绿色产业。

第19条 积极落实主体功能定位

1. 重点生态功能区

南阳市域重点生态功能区主要位于西部伏牛山和东部桐柏山区域，含邓州市、西峡县、淅川县、内乡县、桐柏县。在此区域内着力修复生态功能、保护环境和提供生态产品；在丹江口库区、桐柏淮源等水源地增强水源涵养、水土保持和维护生物多样性，引导超载人口逐步迁出；增强自然保护地提供生态产品的能力，因地制宜发展资源环境可承载的适宜产业。

2. 农产品主产区

农产品主产区主要位于市域中部东部，含南召县、新野县、社旗县、方城县、唐河县。在此区域内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重点保障粮食生产，落实占补平衡和耕地补充机制，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合理引导特色农业等发展；因地制宜规划农产品加工业、城镇建设和工业项目。

3. 城市化地区

城市化地区主要为南阳市辖区和镇平县。在此区域内加快推进城镇化和新型工业化，重点保障民生设施、产业和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产业项目原则上在城镇开发边界内布局。

4. 主体功能叠加

桐柏县为能源资源富集区，应强化战略性矿产资源的科学保护、合理开发利用。

第二节 严守底线管控

第20条 严格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规划期内，南阳市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962299.28 公顷（1443.45 万亩），实际划定耕地面积 968358.80 公顷（1452.54 万亩）；南阳市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不低于 872649.33 公顷（1308.97 万亩），实际划定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872663.55 公顷（1309.00 万亩）。

第21条 划定生态保护红线

将整合优化后的自然保护地、生态功能极重要区、生态极脆弱区，以及具有潜在重要生态价值的生态空间划入生态保护红线，保护生态功能的系统性和完整性。南阳市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 3670.68 平方公里。南阳市生态保护红线集中分布于伏牛山、桐柏一大别山两大市域生态屏障。

第22条 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到 2035 年，划定南阳市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974.92 平方公里，新增面积 114.66 平方公里。主要分布于南阳市中心城区和各县（市）城区，以及上述地区以外独立分布的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第三节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与管控

第23条 市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1. 生态保护区主要包括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或生态敏感脆弱、需严格保护的自然区域，即生态保护红线集中划定的区域。

2. 生态控制区主要包括生态保护红线外的生态系统服务功能重要区和生态脆弱区，主要为水源保护区、各级河道、天然林和公益林集中分布区域，主要分布在伏牛山和桐柏山区。

3. 农田保护区以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分布区域为主，主要分布在市域中东部和南部。

4. 城镇发展区为城镇开发边界围合区域，主要包括南阳市中心城区和各县（市）城区，以及除上述地区以外独立分布的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5. 乡村发展区主要包括农田保护区以外的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农用地，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所需的各类配套设施用地，以及现状和规划的村庄建设用地等，主要分布在平原和浅山丘陵地区。

第24条 优化国土空间用途结构

1. 合理调整农林用地。以严格控制耕地“非农化”为前提，适当恢复部分即可恢复地类的耕地功能，合理调整园地、畜牧养殖用地规模，稳定农用地面积。根据自然地理、资源

环境条件等，优化园地、林地等用地布局，促进园地、林地上山上坡，为发展多样化的现代高效农业提供空间保障。

2. 节约集约利用建设用地。坚持“严控增量、盘活存量、有保有压”原则，结合人口变化、主体功能区定位等，合理增加城镇用地规模。衔接交通、水利等专项规划需求，重点保障近期重大基础设施、基本民生等用地需求。合理安排其他建设用地，保障军事、殡葬场所等经济社会发展的特殊用地需求。优化城乡建设用地结构，提高农村建设用地效率。

3. 适度保护与利用其他土地。保持生态空间面积相对稳定，控制盐碱地、沙地、裸土地等面积不增加，提升土地生态化水平与生态服务功能。合理开发利用荒草地、裸土地等其他土地。

第五章 严格落实耕地保护 统筹推进乡村振兴

第一节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第25条 落实耕地保护责任

按照“数、线、图”一致要求，把南阳市耕地保护任务足额带位置逐级分解下达，与地方党委政府逐级签订耕地保护责任书，对耕地保护任务完成情况进行定期考核，实行耕地保护党政同责、终身追责。

第26条 稳妥有序推进耕地恢复

在考虑自然地理条件、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保障、群众意愿、种植作物市场状况等基础上，统筹“即可恢复”和“工程恢复”土地，在不破坏生态、尊重农民意愿、确保经营者合法权益的前提下，编制耕地恢复专项规划。重点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区和粮食生产功能区范围内及周边地块恢复耕地，破解耕地碎片化、“非粮化”等问题，实现耕地集中连片发展、面积有效增加。

第27条 强化耕地种植用途管制

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明确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确保已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已建设高标准农田的粮食生产功能。严守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严禁擅自占用和改变用途。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

第28条 落实耕地占补平衡与进出平衡

1.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加强建设占用耕地源头管控，各类非农建设选址和布局应尽量不占或少占耕地并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确需占用的，按照“占一补一、占优补优”的原则，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对未纳入耕地保护目标的耕地，同等严格落实占补平衡。

2.持续推进耕地“进出平衡”。一般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的，通过统筹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整治为耕地等方式，按照“先进后出、进大于出”的原则，补足同等数量、质量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重点保障生猪、肉牛、水产养殖、香菇等产业用地。

第29条 全面推进耕地质量提升

开展坡改梯、旱改水、农田连片整治、土壤培肥改良、退化耕地综合治理等，加强高效节水灌溉设施建设节水技术推广，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围绕打造新时期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工程河南粮食生产核心主产区的目标，优先在卧龙区、宛城区、社旗县、新野县、唐河县、邓州市等平原县（市、区）推进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建设，促进耕地集中连片与质量稳步提升。推进南召县、方城县、西峡县、镇平县、内乡县、淅川县、桐柏县等山地丘陵区中低产田改造，提升耕地质量

和抵抗自然灾害能力。

第30条 加强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建设和管理

严格执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管护制度，推进永久基本农田补建结合。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将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土地综合整治等途径形成的优质耕地，纳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主要分布在方城县、唐河县和邓州市等地，规划期内永久基本农田储备面积不低于12万亩。建立整备区—储备库年度调入制度，确保永久基本农田总量动态平衡。

第二节 推进优势特色农业高质量发展

第31条 保障稳定优质的市域农业生产空间格局

1. 平原优质粮油主产区。主要位于邓州市、新野县、宛城区、卧龙区、方城县、唐河县、镇平县、社旗县的大部分乡（镇）。以建设千万亩高标准农田示范区为抓手，加强以农田水利、耕地质量提升、农业机械化为主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发展优质粮油生产及良种繁育、农产品加工物流业。

2. 水源涵养地有机农业区。以南水北调源头汇水区及干渠沿线、白河流域、淮河流域等区域为重点，大力发展优质粮油、特色蔬菜等基础产业和优质水果、食用菌、茶叶等特色产业，打造绿色有机农产品生产基地。控制农业面源污染，加强山区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为南阳市经济社会发展构筑重要的生态屏障。

3. 山地特色生态农业区。主要位于内乡县、南召县、桐柏县、西峡县、淅川县全部及唐河县、社旗县、方城县、镇平县部分乡（镇）。应加快发展茶叶、经济林果、花卉苗木、猕猴桃、食用菌、柞蚕、道地中药材、畜禽养殖业等特色产业和休闲观光旅游业。在桐柏县、内乡县等地布局建设高精准茶叶示范基地，在西峡县等布局建设优质食用菌标准化生产基地，在淅川县、桐柏县等布局建设道地中药材规范化生态种植基地。

4. 都市现代生态农业区。以南阳市中心城区为中心，辐射城市近郊区及周边区域的“一小时都市生态农业经济圈”，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重点发展优质粮油、绿色蔬菜、花卉苗木、设施农业、农产品加工物流、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休闲观光农业、城市景观农业、农业生态公园等现代农业业态。

第32条 优化优势种植业空间布局

坚持农业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持续巩固发展粮食、油料、畜牧、蔬菜等基础产业，提高农业发展的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实现粮食安全和现代高效农业相统一。稳定南阳市小麦和玉米种植面积，规模化发展优质专用小麦。以优质中强筋小麦为重点，发展唐河县、方城县、社旗县、新野县、镇平县、宛城区等中强筋小麦生产基地；支持邓州市打造国家级杂交小麦种子产业化基地；巩固普通籽粒玉米压缩成果，以“东大岗、西大岗”区域为重点，调减普通籽粒玉米种植

面积，扩大加工专用玉米种植面积。扩大唐河县、邓州市、方城县、社旗县、镇平县、桐柏县等县（市）红薯、大豆、绿豆、谷子等杂粮种植面积；支持唐河县建立红薯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打造“唐河红薯”品牌，推进红薯产业发展；巩固社旗县、新野县等蔬菜大县产业发展优势，建设设施蔬菜、露地蔬菜规模化示范园，并建设一批专业化蔬菜交易市场和储藏设施。扩大优质油料作物种植面积，以双低油菜、优质花生绿色高产高效示范县创建为抓手，推广高油高油酸花生、芝麻及双低油菜等优质油料作物。

第33条 促进畜牧业空间优化集约发展

以建设现代畜牧业强市为目标，建立现代畜牧业生产体系。重点推进畜牧业三大优势产业区建设，保障产业发展用地规模，完善空间布局。以内乡县、唐河县、社旗县、卧龙区、方城县、镇平县、邓州市等为核心，建成全国重要的优质生猪生产加工基地；以新野县、唐河县、社旗县、方城县、南召县、桐柏县、邓州市等为核心，以科尔沁肉牛产业集群为载体，建设全国重要的优质肉牛生产加工基地和肉牛产业科研基地；支持邓州市、新野县作为黄牛良种繁育基地，推进南阳黄牛发展；加速肉羊产业发展，支持方城县、唐河县、新野县、镇平县、邓州市为肉羊大县培育县，南召县、西峡县为肉羊大县后备县，培育和壮大淅川县优源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打造全国第一奶山羊种羊养殖基地。以方城县、唐河县、卧龙区、宛城区等为核心，建立现代家禽产业优势集聚

区。

第34条 支持特色优势农业基地建设

围绕特色种植，优化种植结构，发展优质高效特色农业。围绕“五特经济”建设一批优质“花、果、药、菌、茶”优势产业基地。围绕“两园一带”花卉产业示范区建设，打造百万亩花卉苗木种植大市。发展优质林果，支持西峡县、方城县、桐柏县创建河南省优质水果示范县，支持新野县、西峡县争创河南省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支持桐柏县、内乡县建设高标准茶叶示范基地，支持西峡县、桐柏县、南召县、内乡县、方城县、镇平县建设优质食用菌标准化生产基地，支持淅川县、南召县、内乡县、唐河县、桐柏县、社旗县、宛城区、卧龙区建设道地中药材规范化生态种植基地。

第三节 有序促进乡村振兴

第35条 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

1. 促进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围绕粮油加工、畜禽产品加工、特色农产品加工、中药材加工、纺织加工等五个大类，重点培育提升 20 个“全链条、全循环、高质量、高效益”的现代农业产业化集群。打造全国领先的生态绿色农产品加工基地，推进面制品、油制品、奶制品、肉制品、果蔬制品等五大行业转型升级，鼓励农业产业龙头企业参与“一村一品”建设，引导农村经营主体集中进行农产品初加工，提高农产品商品化转化率。

2.提升乡村旅游品质。开发农业生态旅游产品，探索打造现代农业休闲观光、瓜果采摘与农事体验基地，形成生态观光游、采摘游、休闲度假游、纳凉避暑游、户外运动游等特色的乡村旅游。加快发展森林山区旅游、水利风景区旅游、河湖湿地观光等产业。鼓励引导桐柏山、伏牛山等地区因地制宜发展沟域经济，挖掘革命文物资源潜力，打造红色旅游品牌。加强南水北调核心水源区生态保护，发展生态旅游项目，打响有机农产品知名品牌。打造乡村旅游特色村，加快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产品加工园、农业科技园等农业特色创业园建设，实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工程，打造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区，实现“一区一特色”“一村一品牌”。

3.完善农村流通体系。推动商贸、供销、邮电、电商互联互通，加强从村到乡（镇）的物流体系建设，实施快递下乡工程；统筹农产品产地、集散地、销售地批发市场建设，加强农产品物流网络和冷链物流体系建设。

第36条 统筹推进村庄分类发展

强化村庄分类引导与规划管控，按照“集聚提升、城郊融合、特色保护、搬迁撤并、整治改善”五种类型，进行差异化引导与管控。明确各类村庄的发展指引，加强村庄建设分类指导，开展“多规合一”村庄规划编制。

第37条 稳步提升乡村人居水平

提升乡村公共服务水平。以农村居民点为主体，优化乡村传统格局，科学规划生活设施位置及规模，完善基础设施

和服务设施，打造“15分钟生活圈”，开展村庄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加强乡村生态保护修复与治理。

推动乡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提升基础设施建设标准。全面推进农村公路建设，实现行政村到县城最多一次换乘比例达到100%。实施农村供水保障行动，加快供水服务标准化进程。农村生活污水优先纳入城镇污水管网集中处理，推行“1+5”城乡污水处理运营管理新模式。梯次推进污水治理，逐步实现乡村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全面治理农村生活垃圾，建立健全覆盖全域、城乡一体的市场化农村垃圾收运处理体系。实施县城城乡清洁能源建设一体化行动。

开展村庄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开展农村“厕所革命”，加强小散户畜禽养殖粪污治理；提升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覆盖率，全面推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内乡模式”，统筹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设施布局；改善农村环境，提升村容村貌。

第38条 强化乡村建设用地引导

统筹划定村庄建设边界。按照保护优先、总量约束、潜力挖掘、布局优化、清晰可辨的原则，在乡（镇）国土空间规划中划定村庄建设边界。原则上村民居住、农村公共公益设施、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应布局在村庄建设边界内，进行规划管控。

保障乡村合理产业发展用地。完善农村新增建设用地保障机制，重点保障乡村产业发展用地，优先保障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项目建设。盘活农村存量建设用地，开展农村

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和增存挂钩，促进集体建设用地结构调整，拓展乡村产业发展空间。优先使用村庄空闲地、闲置宅基地等存量建设用地，重点保障村民居住、公共公益设施、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零星分散的文旅设施等。村庄范围内集中连片且规模较大空闲地、废弃地、闲置宅基地，优先用于直接服务种植养殖业的农产品加工、仓储保鲜冷链、产地低温直销配送等产业；村庄范围内现状零星分散的空闲地、废弃地、闲置宅基地，优先用于农村宅基地、乡村餐饮购物文化体育、旅游休闲、养老托幼等。位于地质灾害高易发区域内村庄建设用地优先复垦成耕地，调出村庄建设用地边界，节余的建设用地指标重点用于农村居住、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农村一二三产业发展、乡村文旅等。

创新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利用模式。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鼓励农村集体建设用地通过入股、租用等方式用于发展乡村产业。通过村庄整治、土地整理等方式结余的用地，优先用于发展乡村项目。结合乡村振兴，加强农用地政策研究，合理规划农用地建设，探索适合农村产业发展需要的供地新方式。

第四节 积极开展土地综合整治

第39条 开展农用地整治

调整、优化农用地空间布局，开展低效林草地和园地整理、农田基础设施建设、低效耕地提质改造等工程，增加耕

地数量，改善农田生态环境；完善田间道路、灌溉与排水、防护林网等基础设施体系，建设高标准农田，提高耕地质量，为推进农业规模化、现代化发展创造条件。

第40条 稳妥推进村庄建设用地整治

以合理腾退农村宅基地、低效闲置建设用地为重点，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通过居民点搬迁等方式腾退生态重要区内的建设用地。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保护乡村历史文化遗产，强化公共空间治理，健全公共服务配套设施。统筹城乡建设用地结构，有序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第41条 适度开发宜耕后备资源

以不造成生态环境影响、不超过水资源承载能力为前提，合理开展耕地后备资源开发，增加耕地面积。近期实施卧龙区、方城县、西峡县、内乡县、桐柏县、唐河县等 40 个批次补充耕地项目。

第42条 实施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重点工程

实施河南省南阳市内乡县桃溪镇桃庄河村等 4 个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国家级），实施西峡县、淅川县、唐河县、新野县、方城县、镇平县、内乡县、邓州市等省级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试点项目。以乡（镇）为基本单元，选择基础条件好、示范效应突出、综合整治潜力大的其他区域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推进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融合开展。

第六章 维育秀美山河生态格局 建设践行“两山”理论发展示范区

第一节 锚固有机稳定的生态保护格局

第43条 完善市域生态空间格局

严守生态底线，保护伏牛山、桐柏山生物多样性和水源涵养生态功能区，建立丹江口库区战略水源地保护体系，完善自然保护地建设，构建平原水、绿、农、林生态廊道系统，南阳市域形成“四区、一廊、五脉、多点”的生态空间格局。

1. “四区”为伏牛山生物多样性和水源涵养生态功能区、丹江口水库战略水源地生态功能区、平原生态涵养功能区、桐柏生物多样性和水源涵养生态功能区。
2. “一廊”为南水北调中线干渠生态保育廊道。
3. “五脉”为唐河水脉廊道、白河水脉廊道、三夹河—淮河水脉廊道、湍河水脉廊道、老鹳河水脉廊道。
4. “多点”为形成以自然保护地和主要生态源地构成的生态节点。包括伏牛山国家自然保护区、恐龙蛋化石群国家自然保护区、宝天曼国家自然保护区、丹江湿地国家自然保护区、白河国家级湿地公园、唐河国家级湿地公园、西峡大鲵省级保护区、宝天曼地质公园、桐柏太白顶省级自然保护区等38处国家、省级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

地质公园及生物种质资源保护区。

第44条 筑牢伏牛山生物多样性和水源涵养生态功能区

依托南阳市地处亚热带和暖温带过渡地带的自然地理优势，建立伏牛山国家级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水源涵养生态功能区，完善各类国家级、省级自然保护地和水产种质保护区保护制度。加强对南阳恐龙蛋化石群、河南西峡大鲵、丹江特有鱼类等本土特色生态资源保护，修复生物栖息地。加强天然林场管护，开展公益林建设和中幼林抚育，扩大森林资源面积，提高森林蓄积量，筑牢伏牛山生态功能区成为南阳市西部、河南省西南部重要的绿色生态屏障。

第45条 推进建立桐柏生物多样性和水源涵养生态功能区

构筑桐柏一大别山生态屏障，维育淮河生态保育廊道。加强桐柏山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对淮河源头进行河道修复和水生态治理，加强封育治理和湿地保护，维护生物多样性，完善淮源名胜区污水处理设施，加快推进淮源生态功能区建设。

第46条 完善平原水绿生态网络系统建设

1. 加快平原区主干水系及沿线生态廊道、高等级道路及铁路沿线生态廊道、农田林网建设，对不连续的生态廊道进行修复与加密，形成水绿交织的生态网络系统，提高绿化率，维护生态系统稳定性。

2. 加快河道生态系统建设与修复。推进白河、唐河、湍

河、老鹳河、三夹河、淮河、西赵河、潦河、刁河等主干水系沿线湿地及水源涵养林建设，加快河道整治、河网清淤和退化湿地修复，维护水生生物多样性，恢复和加固生态岸线，强化河湖岸线用途管制，构建连续的水系生态廊道系统。

3. 加快平原林网系统建设与修复。推进高等级交通廊道防护林带建设，对高速铁路、铁路、高速公路、国道、省道沿线，依法合规开展绿化建设；推进防护林网建设，优先选用适生范围广、抗逆性强、经济价值高的优良树种，提高林网的综合防护效能。

第二节 坚决保护水源地安全

构筑南水北调中线干渠生态防护屏障

第47条 保障水源地安全

1. 合理划定库区生态保护红线。严格保护和修复丹江口库区战略水源地，将库区水源地一级、二级保护区纳入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库区水源保护区内，禁止设置排污口；做好汇水区域内水污染防治工作，减少污染物入河量，确保河流进入保护区时水质达到保护区水质要求；在一级保护区内，严禁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禁止从事网箱养殖、旅游、游泳、垂钓或其他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活动；在二级保护区内，严禁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从事网箱养殖、旅游等活动的，必须按照规定采取措施，防止污染饮用水水体。

2. 建设库区湿地及水土保持防护林带。丹江口库区陆域保护范围内及陆域保护范围外 200 米范围，构建自然稳定的湿地防护带和水土保持生态林防护带；维护库区湿地生物多样性与生态系统稳定性，选育适地树种建设生态林与经济林隔离带，截流库区周边农业及村镇面源污染，提升水源地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生态功能，严格保障库区水质安全。

3. 严格控制入库河流污染。对南阳市境内的主要入库河流淇河、老鹳河进行水质污染防控，在河流两岸 1000 米范围内，禁止发展施肥量高的露地蔬菜种植；鼓励发展生物缓冲带及保护性耕作，推广小流域生态循环农业与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严格控制农业农村面源污染，保障入库河流的水质安全。

4. 加强库区石漠化治理。丹江口水库北部中度、重度石漠化分布区，采用人工造林、退化林修复、封山育林等多种方式，实施石漠化治理工程，提升库区水土保持能力，降低库区污染风险。

第48条 构筑南水北调中线防护屏障

严格落实《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保护要求，加强干渠沿线生态防护林带建设，提升干渠沿线水土保持功能。

第49条 落实县（市、区）协同保护职责

1. 淅川县为丹江口水库的所在县，严格控制耕地、畜禽养殖污染排放量，增加森林覆盖率，丹江口水库生态保护红

线内全面退耕。

2. 邓州市、西峡县、内乡县境内淇河、老鹳河直接入库的主干河流双侧各 1000 米，以及邓州杏山管理区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作为重点保护治理区，严控农业面源污染，完善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对三县（市）内其他入库河流水质进行实时监控并采取保护措施。

3. 干渠途经的邓州市、镇平县、卧龙区、宛城区、社旗县、方城县，对于渠一级、二级保护区严格控制农业源、生活源、工业源污染排放，完善沿线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

第三节 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

第50条 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

建立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两级自然保护地体系。南阳市自然保护地共 38 处。其中自然保护区 8 处（5 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3 处省级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 30 处。

第51条 加强自然保护地管控

以保护自然生态系统原真性、完整性、系统性为原则，有序化解自然保护地各类矛盾冲突，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强化水源涵养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维护自然生态系统健康稳定。以自然恢复为主，分区分类开展受损自然生态系统修复。基于各类自然保护地功能分区，制定建设项目负面清单与人为活动的限制措施，对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和一般控制区实行差别化管控。

第四节 建设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

第52条 强化生物多样性重点地区保护

建设以生态保护红线为主体，以各级各类自然保护地为支撑，以丹江口水库汇水区、唐白河及其支流水系、淮河源头区生态廊道为脉络，以伏牛山、桐柏山为重点的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体系，提高森林质量，修复生物栖息地，保育重要物种，提高生态系统质量。

第53条 构建生物多样性保护廊道

重点改善森林、湿地的生物栖息地生态功能，依托连通各栖息地的水系、绿化、交通和市政廊道，构建与修复促进物种迁徙和基因交流的生态廊道，保障生态廊道的连续性与系统性，避免栖息地的破碎化，提升生物多样性保护效能。

第54条 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

完善各类自然保护地建设，重点推进伏牛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宝天曼世界生物圈、丹江湿地国家自然保护区、白河国家级湿地公园、桐柏国家生态保护区工程建设，建成伏牛山生物多样性保育及原真性保护示范区，保护高山湿地、草甸等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及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开展退化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加强珍稀濒危动植物保护管理。开展生物遗传资源及其相关信息调查登记，加强生物遗传资源保护与管理，推进伏牛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珍稀植物苗圃、野生动物收容站、种质资源繁育基地、珍稀濒危物种基

因库建设，推进其他有条件地区大型动植物园建设；推进生态定位站点、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监测信息云平台等监测工程建设，健全生物技术环境安全评估与监管技术支撑体系，提升生物安全管理水品。

第五节 推进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第55条 生态修复目标

到 2035 年，全面完成南阳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任务，自然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水土保持功能明显增强，林草湿对碳中和的贡献更加突出，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历史遗留矿山得到全面治理，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全面建立完善，形成具有南阳特色的生态文明建设新模式。

第56条 生态修复重点区

按照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的思路，划分 5 个生态修复重点区域：伏牛山生态修复区、桐柏一大别山生态修复区、丹江口库区水源涵养区、鸭河口水库水源涵养区、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干渠生态保育区。

第六节 推进能源结构转型 促进“双碳”目标实现

第57条 提升生态系统固碳增汇能力

依托生态资源优势，重点提升森林、湿地、草地、农田等生态系统的固碳增汇能力，加强伏牛山区、桐柏山区、平原区林草与河湖湿地生态系统保护，推进水源涵养林地建设，

加快水土流失和荒漠化综合治理，修复主干水系生态防护林带与生物迁徙廊道，增加森林蓄积量和城市绿量，巩固现有碳储存，提质增汇生态空间及增加生态固碳容量。

第58条 优化能源结构，促进碳减排

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优化能源结构，推进天然气、电力等清洁能源替代煤、油等传统能源，加快发展风电、光电、地热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利用，探索开展氢能开发利用。推动绿色低碳产业发展，有序引导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阳生态工业园区、香九厚工业园区等开展绿色低碳和循环化改造，推动零碳产业园建设。

第59条 推动绿色低碳城乡建设

以提高效能、降低排放、保护生态为导向，推进交通设施绿色化建设和改造，引导和鼓励绿色低碳出行，提高“公共交通 + 步行”为主体的城市绿色交通出行比例，构建绿色低碳交通系统。结合 15 分钟生活圈建设，推进老旧小区城市更新，推动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打造低碳社区。

第七章 推进城镇体系集约高效发展 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

第一节 加速推进城镇化发展

第60条 市域城镇发展总体思路

坚持城镇化进程和工业化、现代化进程有机结合，构建新型城镇化体系；提高城镇化水平，形成以南阳市中心城区为核心、以县城为载体，协同发展大中小城镇，布局合理、产业统筹发展、优势资源共享共保的发展格局；科学配置配套设施和城镇居民点，建立合理的生产和生活体系；探索大城市带动大农村的发展道路，实现城乡一体化发展。

第61条 市域人口和城镇化水平预测

预测 2025 年南阳市常住人口规模 997 万人，2035 年南阳市常住人口规模 1046 万人。

规划预测 2025 年城镇化率达到 60%，2035 年城镇化率达到 72%。

第62条 市域城镇体系空间格局

规划形成“一主两副、两轴两极”的市域城镇发展空间格局。“一主”为中心城区；“两副”为邓州市城区和方城县县城，是市域副中心城市；“两轴”为以郑万高铁、焦柳铁路、二广高速公路为南北向发展轴，以沪陕高速公路、宁西

高铁为东西向发展轴；“两极”为西部的淅川—西峡发展极和东部的桐柏发展极，重点发展高效生态经济。

第63条 构建省域副中心城市协同发展区

构建“一主两翼三组团”的省域副中心城市协同发展区空间格局。其中，“一主”为南阳市主城区；“两翼”为“北翼”鸭河职教园区和“南翼”官庄工区；“三组团”为镇平县县城、社旗县县城和唐河县县城这三个县级功能组团。

第64条 走以县城为中心为载体的城镇化道路

1.加强市域副中心城市建设。支持邓州市高品质建设中等城市，支持方城县打造市域副中心城市。

2.打造县域经济发展新高地。深入贯彻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县域治理“三起来”的要求，高标准推进县（市）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打造一批产业先进、充满活力、城乡繁荣、生态优美、人民富裕的强县（市），形成一批特色突出、竞相发展的增长点。推动工业基础较好的县（市）突出转型提质、壮大优势产业集群，推动农业优势明显的县（市）突出特色高效、稳固粮食生产能力、发展特色产业集群，推动生态功能突出的县（市）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发展资源环境可承载的适宜产业。

3.加强县城建设。持续推进百城提质工程和文明城市建设，“十四五”末，全部县（市）城区创建为国家卫生城市，力争创建为国家文明城市。

第65条 培育功能完备的乡（镇）空间体系

南阳市共有 175 个乡（镇），规划确定 46 个重点镇，按照小城市的标准进行设施建设和服务配置，保障特色产业空间布局，为县域空间多极增长提供空间支撑。

第二节 以创新为驱动

强化生态经济强市和先进制造业强市的产业空间保障

第66条 产业发展目标

围绕全面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力争到 2035 年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南阳，推动高效生态经济、高精创新经济、高端服务经济、高品质农业经济发展，实现南阳市“高效生态经济引领区、制造业创新发展新高地、现代服务业发展基地、高效农业生产基地”的产业发展目标。

第67条 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1.第一产业。南阳市作为“国家重要的农产品生产基地”和“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工程河南粮食生产核心产区”，聚焦高效农业、都市农业、观光休闲农业、生物育种业 4 大产业领域，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推进新型农业现代化发展。

2.第二产业。推动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新旧动能转换，重点发展装备制造、绿色食品、电子信息、生物产业、新能源、新型建材、现代化工、纺织服装、新材料等 9 大产业。

3.第三产业。紧紧抓住建设新兴区域经济中心契机，大力提升第三产业发展质量，重点发展现代物流、数字信息服

务、商贸流通、健康养生、现代金融、教育培训、特色服务外包、文化旅游等 8 大产业。

第68条 加快培育主导产业集群

基于各产业发展重点，提升南阳市产业竞争力，务实高效推进“主导产业 + 新兴产业”发展模式，进一步打造先进制造业、国药中医、文旅休闲三大主导产业集群。

第69条 强化创新驱动，引导产业发展升级

推动创新发展，培育一批具有高成长性和核心竞争力的高科技企业，打造南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体系的活力主体。支持现有支柱产业中的龙头企业开展关键技术、“卡脖子”技术重点攻关，与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院所组建创新联合体，加快功能薄膜微纳超构、防爆消防机器人、宝石级单晶、微纳光学器件等关键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开拓。推动产业链创新链“双链”融合，以“政产学研用”多螺旋模型为组织框架，全面提升产业能级和核心竞争力。

第70条 统筹市域开发区发展

基于南阳市产业发展总体目标、中心城区和各县（市）产业发展方向、各开发区现状等因素，引导市域开发区产业互补发展，突出优势，形成集群。

第71条 保障产业发展用地，提高产业用地绩效

保障产业发展用地，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优先用于现代产业体系尤其是先进制造业集群项目；加快推进现有开发区土地用途管控，严控开发区工业用地改变用途；推动低效产业

用地改造，严格工业用地使用标准。

第三节 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提高城乡人居生活品质

第72条 完善城乡公共服务设施配置等级

市域总体形成“市级—县（市、区）级—乡（镇、街道）—社区（村）级”四级公共服务设施配置等级体系。以县城作为城乡融合的优质公共服务资源配置重点，运用“教联体”“医联体”等形式的公共服务配置手段，推动优质公共服务向乡（镇、街道）和社区（村）延伸。

第73条 构建全覆盖的生活圈体系

以人民为中心，完善城镇生活圈体系。中心城区和各县（市）城区构建 15 分钟城镇生活圈，布局服务于社区的公共服务设施、商业服务设施、绿地及开敞空间等。至 2035 年，15 分钟城镇生活圈在中心城区和各县（市）城区覆盖率达到 90% 以上；推进城乡设施一体化配置，完善乡村生活圈体系。

第74条 提高城乡公共服务设施服务水平

1.教育设施规划。中心城区加快发展高等教育，县（市、区）推进城乡教育设施均等化，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乡（镇、街道）按照相关标准，均衡配建托儿所、幼儿园、小学、初中等普通教育设施。

2.医疗卫生设施规划。整合现有医疗服务机构，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推动优质资源在南阳市均衡布局。各县县

城布局不少于 1 所二级甲等及以上综合性医院以及中医医院、妇幼保健院。

3. 文体设施规划。加快城乡文体设施建设，中心城区建设以三馆一院为代表的市级大型文化设施，各县（市、区）建设文化馆、图书馆，建设能够满足承办综合赛事的体育中心与体育公园，推进文体资源向基层延伸，完善乡（镇、街道）文化服务中心和市民健身中心等。

4. 社会福利设施规划。构建覆盖全年龄段的社会福利设施体系，中心城区建设市儿童福利院、市残疾人康复中心、市未成年救助中心、市社会救助站；各县（市、区）建设儿童福利院、残疾人康复中心、社会救助站；每个乡（镇、街道）至少建设 1 所养老院。

5. 殡葬设施规划。全面加强公益性安葬设施建设，依照辐射区域人口数量、满足 10 年使用需求的原则，按照集约化、园林化、生态化的要求，殡葬基础设施实现市县乡三级全覆盖。

第八章 优化中心城区布局 高品质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

第一节 中心城区规模和空间结构

第75条 中心城区城市性质和规模

南阳中心城区城市性质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高效生态经济引领区、中医药文化传承发展中心、省域副中心城市。

到 2035 年，中心城区常住人口规模达到 300 万人，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275.54 平方公里。

第76条 优化城市空间结构

强化省域副中心城市的核心功能，保障重点地区的发展空间，推进多中心、组团化、网络化发展，构建“山河为脉、带状组团、十字主轴”的空间结构。

1.山河为脉。遵循自然山水格局，加强城市建设与自然景观的有机融合，依托独山、遮山、羊山、磨山、塔子山、紫山、蒲山、丰山、隐山等山脉山势，以及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干渠、鸭河口水库、白河、麒麟湖、白桐干渠等生态要素，构建山水林田共融的空间格局，形成西北山峦屏障、白河生态廊道、南水北调干渠生态带的山河脉络体系。

2.带状组团。中心城区沿南北向快速通道打造带状组团

空间结构，主城区提升城市综合功能；完善鸭河职教园区职教文旅、官庄工区工业生产职能；打造蒲山镇、红泥湾镇、潦河镇、黄台岗镇等产业特色鲜明的卫星镇。

3.十字主轴。重点打造仲景大道—嵩山路城市发展主轴，串联鸭河职教园区、蒲山镇组团、独山、南阳古城文化中心、黄台岗镇组团以及官庄工区；打造光武大道城市发展主轴，串联综保区服务中心、西部城区公共服务中心、南阳城市核心、高铁商贸中心、机场商贸物流中心。

第二节 完善城市功能布局

第77条 完善城市功能

1.主城区。主城区以高效生态经济发展为引领，形成商贸商务、文化教育、旅游休闲、先进制造为主导功能的综合城区。包括4大片区、9大核心功能组团；优化光武大道、仲景大道—嵩山路、黄河北路—黄河路两侧以及白河沿岸地区的空间布局，加强白河、高铁、机场之间的有机联系，增强内河沿岸城市空间活力。

2.鸭河职教园区。依托鸭河口水库，打造以职教实训、科研文创、休闲旅游、康养度假、会议会展为主导产业的滨水花园城区。

3.官庄工区。以官庄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为主体，结合现状工业园转型升级，发展石油化工、新能源材料及医药制造为主导产业，推进产城融合发展，建设现代化产城融合先行

区。

4.四镇。蒲山镇是以发展旅游服务、宜居生活为主要功能的城镇组团；红泥湾镇是以发展汽车产业、现代物流为主要功能的产城融合功能的城镇组团；潦河镇是以居住生活为主要功能的城镇组团；黄台岗镇是依托港区，发展商贸物流为主要功能的城镇组团。

第78条 保障工业用地红线

优先保障先进制造、新材料、高新技术等产业发展空间，按照“退二优二”原则，积极推进低效存量工业用地的城市更新，鼓励现有的工业转型为新型产业；以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综保区等产业园区为基础，将工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以及服务于工业用地发展的科研用地划入工业用地红线范围；开发区内工业、仓储物流、科创研发等产业用地比例不低于60%，严控开发区工业用地改变用途。

第79条 机场搬迁过渡期用地布局规划

近期保留姜营机场，预计于2030年之前搬迁至新址，须考虑机场搬迁前的过渡期的用地布局。

过渡期内，受机场用地限制，白河南片区和东部新城用地拓展以黄河北路以西区域为主，用地应避开机场用地切割的规划地块。加强白河北路、黄河北路、鼎元路、淮源路等机场两侧主要城市道路建设，贯通该组团与周边地区路网，畅通城区与机场、高铁站的交通联系。机场搬迁后，机场周边做好用地盘整，结合远期规划，组团延续向东生长。在用

地条件成熟地区，逐步推进城市功能提升。

过渡期开发过程中，根据机场净空要求对周边建筑高度进行严格控制。受机场净空限制，白河南片区及东部新城的部分区域建筑限高较低、不符合规划开发强度及高度要求的区域，宜结合机场搬迁节奏进行分期建设。

第三节 提高省域副中心城市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水平

第80条 构建三级公共中心体系

规划“一主四副”市级公共中心，主中心位于白河一河两岸；规划4个市级副中心；规划15处区级公共中心；依托15分钟生活圈，规划形成社区服务中心。

第81条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布局规划

1.文化设施。市级文化中心结合市行政服务中心、三馆一院布置，建设天文馆、名人馆、海洋馆等一系列大型文化设施。老城区内，结合南阳府衙、医圣祠、杨廷宝故居等文物古迹的保护与利用，在古城形成多个小型展览馆、博物馆，全面展示南阳市丰富的历史文化资源；在古城西侧建设市民文化活动中心；在独山北侧建设时光年轮—黄山遗址博物馆；西部城区内，保护和完善汉画馆、武侯祠，打造“梦回三国”沉浸实景博览园，形成以展示汉文化为特色的综合性文化中心，并建设图书馆等与大学共享的市级文化设施；东部新城内，完善月季博览园，长江北路与康盛路交叉口西南侧建设美术馆、音乐厅、歌剧院等艺术馆群，信臣路与白河北路交

叉口西南侧建设科技馆。各片区布置至少 1 处区级图书馆、影剧院、文化馆、青少年宫，形成区级文化中心。

2.教育设施和科研设施。完善大学园区，集中布局教育用地、科研用地。保留和扩建卧龙岗西侧大学园区，建设南阳市技师学院新校区，并预留高等教育设施、科研设施建设空间；保留嵩山路两侧南阳理工学院，并在南阳东站西侧建设南阳理工学院新校区；在长江北路新建以河南国医学院为核心的大学园区，建设物联学院等高等院校，形成高校科技研发及成果转化基地，打造科教中心。在鸭河职教园区建设鸭河职教中心。在光武大道黄河北路交叉口区域、信臣路东环路交叉口区域、麒麟路涧河大道交叉口区域、独山东侧区域等集中布局国家创新实验室、双碳智慧研究院、大数据后台中心、工业互联网、技术创新中心等科研设施。

4.体育设施。保留南阳市第一体育健身中心、南阳市第二体育健身中心、李宁体育公园、南阳市水上运动中心、南阳市体育学校等现有体育设施，在黄河路与城南大道交叉口东南侧新建河南体育中心，在京宛大道与白河北路交叉口西北侧新建南阳市第三体育健身中心，在信臣路与黄河北路交叉口西南侧新建东部新城体育中心。各体育中心内设置体育场、体育馆、游泳馆、综合馆、青少年活动中心、体育公园以及室外篮球场、网球场、门球场、轮滑区等健身场所。各组团完善形成至少 1 处包括田径场、游泳池等体育设施在内的区级体育健身中心。

5.医疗卫生设施。完善和提升市级综合医院、区级医院、专科医院和医疗防疫设施，打造区域医疗中心。保留或扩建南阳市中心医院、南阳市第一人民医院、南阳市中医院、南阳市妇幼保健院、南阳市儿童医院等现有医疗卫生设施，在黄河北路新建中国中医科学院望京医院南阳医院，打造区域医学中心，在鸭河职教园区新建综合医院，在丹阳路与长江北路交叉口东北侧新建公共卫生中心、综合医院。各片区完善形成至少1所综合医院、1处区级妇幼保健院、1处疾病防控中心。

6.社会福利设施。完善南阳市社会福利院，包括儿童福利院、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市残疾人康复中心、市社会救助中心等。提升现有养老服务设施，各组团建设养老服务站、老年人养护院。在长江北路与光武大道交叉口东南侧新建老年人大学。依托东部新城中医药与康养中心打造医养结合示范基地。各组团完善形成至少1处区级老年活动中心。

第四节 建设和谐宜居社区

第82条 建设全龄友好的社区生活圈

规划打造全龄友好社区，构建南阳市两级生活圈体系：5—10分钟邻里生活圈、15分钟社区生活圈。以幸福生活圈为单元补齐公共服务短板，支撑全龄友好健康城市建设，因地制宜完善社区级公共服务设施，配备“行政管理、文化、体育、医疗、绿地、教育、福利、商业、交通、环卫”十类

基本公共服务功能与公共活动空间，满足不同人群的复合需求。

第83条 城市住房保障规划

按照职居平衡原则，构建产城融合发展格局，合理安排保障性住房，鼓励产业园区将各工业项目集中设置、统一建设宿舍型保障性租赁住房。

第五节 优化城市蓝绿开敞空间布局

第84条 城市蓝绿空间规划结构

打造“九架孤山环北城、垂河引绿织水网”的蓝绿空间结构，整体性保护以西北伏牛山余脉以及独山、隐山、蒲山、磨山为重点的自然山体格局，保护并畅通以白河、南水北调中线干渠、白桐干渠为重点，以及支流水系为补充的河流水网系统，积极维护山体周边和水系两侧生态环境，提高蓝绿空间的连贯性和可达性。

第85条 城市绿地及开敞空间规划

保证公园绿地总量，均衡布局各类公园绿地。规划 5 处市级综合公园、12 处区级综合公园、10 处专类公园；沿铁路、高速公路、一般公路、快速路两侧按相关规定标准要求设置防护绿地；按照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在高压走廊、危险品仓库、已造成污染或有安全隐患的工业用地及公用设施周边设置必要的安全防护绿地；于主城区范围内城市通风廊道及特色山水田园区域，规划郊野公园，与城市内部绿地系统结

合形成多样化游憩空间格局。

第六节 有序推进旧城更新

第86条 划定城市更新单元

划定城市更新单元总计 69 个。遵循先体检、再规划、再建设的思路，近期实施以老旧小区、城中村、老旧厂房和市场为重点，整体规划分步实施，重点实施 164 个社区（村）改造任务、道路修建提升、绿化及游园建设、公共停车场建设、公用事业提质（水、暖、气）、入市口改造及景观提升和管线入地及背街小巷改造等七大类工程，提升更新片区内的公园绿地的配置标准。

第87条 制定城市更新策略

以产业集聚、资源集约、平急两用为基本原则，对中心城区建成区城市空间形态、功能进行可持续改善，重点更新内容包括：

1. 更新用地功能。根据开发价值导向更新土地使用功能，搬迁老城区工业和老旧市场，有序更新城中村，适当提高开发建设强度，强化城市活力；开发区推进产城融合，植入新兴产业，盘活闲置低效用地。

2. 完善公共服务配套设施。稳步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以社区为单位增补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完善商业设施，提升社区服务水平，并根据实际条件复兴老城区商业中心。

3.强化历史风貌特征。加快历史文化街区改造，推进主要街道景观整治，强化城区文化标识，彰显人文底蕴，提升城市魅力。

4.改善公共环境。加强生态街区建设，梳理支流水系，见缝插针增补街头绿地，提高街道林荫绿植水平，完善休闲游憩设施建设，促进市民交往。

5.完善慢行系统。有效分离机动车交通，并通过地下空间开发，建设多层次的慢行街区，方便市民生活和低碳出行。

6.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和城市安全设施配置。提高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推进环境整治，加强综合防灾体系和避难场所建设。

第七节 集约利用城市地下空间

第88条 合理有序开发利用地下空间

以“安全优先、集约高效、互联互通、平灾兼顾”为指导思想，以交通枢纽地区、有机更新区、新建区、低效用地整治区为重点，补充完善地下基础性设施、强化资源分区管控与预留，优先安排市政基础设施、人防工程、应急防灾设施，有序、适度开发公共活动功能。

第89条 地下空间分层分区布局

充分发挥地下空间资源潜力，地下空间利用以浅层、次浅层地下空间为主，以地下交通设施、地下市政设施、人防设施，以及地下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为重点，探索次深层、深

层地下空间物流调配、雨水调蓄、能源输送等功能系统的预留控制。

因地制宜划分地下空间开发分区，中心城区地下空间总体划分为禁止建设区、重点发展区和一般性发展区。

第90条 提升地下空间的平灾兼顾性能

合理利用地下空间的防护特性，建设地下空间主动防灾体系，作为城市综合防灾体系的有机组成，提升南阳市城市综合防灾能力和韧性。

第八节 完善城市道路交通系统

第91条 建设多级组合的轨道交通网

新建南阳经信阳至合肥高铁，预控南阳至商洛高铁、南阳至十堰高铁、南阳经驻马店至阜阳高铁、二湛通道洛阳—南阳—襄阳段，与现状郑万高铁共同汇集于南阳东站，形成南阳东站6线辐射格局，强化提升枢纽能级。新建卧龙综保区南阳国际陆港铁路专用线，增设国际陆港站，形成中心城区铁路货运的外围网络。

完善城市轨道交通体系，重点支撑光武大道、仲景大道—嵩山路、中州大道—孔明大道等公交客流主走廊，适当加密对公交客流次走廊覆盖，总体形成“十字主轴+滨河联动”骨干线网格局。

第92条 打造高效通达的快速路网体系

统筹中心城区高速公路、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和城市快速

路布局，形成“十字三环六放射”快速路网格局。“十字”为光武大道、仲景大道—嵩山路构成的城市快速路体系，仲景大道快速路穿越历史城区段应与风貌保护要求相协调，主线建议采用下穿形式；“三环”为主城区外环路、绕城高速公路、绕城普通国省干线公路三大环线，实现交通圈层分流组织；“六放射”为鸭河快速通道（S234）、社旗快速通道（S228）、官庄快速通道（S228）、镇平快速通道、方城快速通道（S103）、唐河快速通道（G312）形成的6条对外放射线，均为一级公路，提升中心城区对外辐射能力，带动周边重要城镇板块联动发展。

第93条 优化城市主干路网系统

规划形成“五横、六纵”的I级主干路格局，与高速公路出入口、国省干线公路接入点及快速路出入口紧密衔接，实现快速化服务向城市内的延伸。“五横”为京宛大道、信臣路、中州西路—中州大道、黄河路、雪枫路，“六纵”为龙安路、涧河大道、车站路、孔明大道、黄河北路、东环路。

第94条 完善公共交通服务体系

优化中心城区对外客运枢纽布局，推进南阳站和南阳东站两大铁路主导的综合客运枢纽建设，提升既有卧龙汽车站、南阳汽车站服务功能，加快建设南阳东站汽车客运站，实现多方式高效换乘。新建官庄工区汽车站、鸭河职教园区汽车站。

第95条 建立特色化慢行交通系统

基于中心城区蓝绿空间和道路网布局，设置通勤、通学、商业、休闲四大类慢行网络，提升慢行空间品质和吸引力，规划远期绿色交通出行比例不低于 75%。

推进公交与慢行系统合理衔接，加强轨道站点周边 800 米范围内的慢行网络疏通，保障慢行安全及空间需求。重视非机动车停车设施布局与轨道站点、公交站点的一体化设计，明确共享单车分布要求。

第九节 建设高效集约的市政基础设施

第96条 建设可靠的城市给排水系统

1. 规划以南水北调中线工程、鸭河口水库为中心城区的主要供水水源。规划对兰营水库进行清淤扩容，将其作为城市备用水源，逐步调整中心城区供水结构，将再生水作为城市部分杂用水水源，将现状地下水转为备用水源。近期逐步关停第一水厂、第二水厂和第三水厂，转为备用；扩建独山水厂（第四水厂）、麒麟水厂、河东水厂、南水北调龙升水厂、鸭河职教园区第一水厂、黄山水厂，新建中州水厂、鸭河职教园区第二水厂、官庄水厂。

2. 完善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构建绿色低碳、用地集约的污水处理系统。扩建王村污水处理厂、南阳市污水净化中心、白河南污水处理厂、高新污水处理厂、张岗污水处理厂、鸭河职教园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南阳市第四污水处理厂、官庄工区园区污水处理厂，新建高速南污水处理厂、鸭河职教

园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3.加快推进再生水利用，用于城市绿化、补充景观生态用水以及工业用水。到 2035 年，中心城区再生水供水能力达到 56 万立方米/日，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50% 以上。

第97条 建设稳定高效的城市能源系统

1.加快推进绿色智能电网建设，加强负荷中心变电站和电网建设，推进电网改造，广泛应用节能、节地、环保新技术和设备，提升电力综合利用效率。到 2035 年，中心城区形成以 220 千伏变电站为核心，通过多个 110 千伏双回链式深入中心城区供电的网架结构。各级高压走廊宽度严格按相关规范控制廊道，尽可能结合交通干线设置集约化电力廊道，节约廊道空间。

将中心城区热电厂、垃圾焚烧发电厂等地方电源纳入电网；在中心城区北部白河两岸因地制宜设置风电发展带，与中心城区分布式光伏设施共同提升绿电在中心城区能源供给中的比例。

2.以西气东输二线、三线为主气源，以 LNG 为应急调峰气源，以液化石油气为辅助气源。优化提升中心城区高压供气网络，新建南阳主城区南外环高压管道、唐伊线—郑庄门站—云阳调压站高压管道、主城区次高压直供工业用户管道，建成多片区天然气高压环网，保障中心城区供气安全。推进中心城区中压管网建设，对老旧管线进行提升改造。

3.大力发展战略集中供热，热源以热电联产为主、集中热源

厂为辅、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为补充，适当建设区域型和楼宇型分布式能源。深度改造南阳热电厂和鸭河口电厂，降低污染并提升供热能力；规划新建4座燃气热源厂。集中供热管网暂时无法覆盖的地区，可采用分散式燃气供热锅炉房供热，新建的公建项目和民用建筑鼓励采用地热、太阳能等可再生清洁能源。

在主城区南侧宁西铁路附近预控大型热电联产项目用地，为中心城区热网建设完善预留空间。

第98条 建设智慧多维的城市信息系统

构建覆盖地上地下各类智能应用场景的采集设施、传输设施和处理设施，以全域数字采集、立体信息网络互通、城市中枢数据大脑承载全景智能应用服务为目标，打造智能化数字城市，构建立体超高速的信息传输网络。按照“全覆盖、全联通”原则，构建由有线光纤宽带接入网和宽带无线移网组成的超高速立体信息传输网络，支撑互联网向物联网拓展。

以“一张网、大共享”为基本原则，规划实现机房设施、基站设施、传输通道等所有基础资源共建共享，实现通信机房与公共建筑、基站与城市建筑、通信光缆与电力电缆等缆线工程的深度融合。

第99条 建设清洁循环的城市固废处理系统

坚持循环经济理念，采用高效分类收运模式和集中资源化处理模式相结合，实现城市垃圾的“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置。中心城区及周边主要乡（镇）规划建设大中型

环卫转运设施 7 处。

第十节 增强城市安全韧性

第100条 管控主要防灾空间

中心城区范围内，重点管控洪涝风险控制线及行洪蓄洪空间、地质灾害防治空间和危险源防护空间。

第101条 布局重要防灾设施

在中心城区范围内，白河按照 200 年一遇的防洪标准，其他主要内河按照 100 年一遇及以上的防洪标准，进行防洪建设；按照 50 年一遇 24 小时暴雨一日排出，路面无积水的内涝防治标准建设排涝系统。

在中心城区范围内，布局 1 处消防救援指挥中心、2 处战勤保障站、5 处特勤消防站，1 处水上消防站。

加强人防工程建设，落实平灾兼顾、平急两用。到 2035 年，中心城区人防工程人均建筑面积不低于 1.8 平方米。

结合南阳市疫病预防控制中心设置市级防疫指挥中心（兼具市级公共卫生中心功能），新建南阳市传染病医院。

结合南阳市人民政府和南阳市应急管理局设置市级应急指挥中心；结合南阳市卫生健康体育委设置应急医疗指挥中心，结合综合实力较强的市级医院设置市级急救中心。

第十一节 强化总体城市设计引导

第102条 塑造总体特色空间结构

保护中心城区自然生态基底，凸显山水城交融的自然格局。结合城市特色空间界面、标识地区，构建“一脉四轴联内外，多片多点显特色”的城市总体特色空间结构。“一脉”为白河城市滨水活力脉；“四轴”为即依托仲景大道—嵩山路、光武大道、中州大道—孔明大道、黄河北路—黄河路打造 4 条城市形象展示轴；“多片”为 13 个城市重点管控区；“多点”为“4 主 9 副”城市地标。

第103条 明确开发强度分区

规划将建设用地分为五个开发强度等级，进行分区管控。低强度控制区包括南阳古城、卧龙岗、独山等因文物保护、山体景观保护而需要进行建设强度和高度控制的区域；中强度控制区包括南阳古城、卧龙岗、独山的外围区域和主要产业组团；较高强度开发区主要为各片区内城市居住区；高强度开发区主要分布在市商务中心区、高铁综合枢纽组团和白河桥头的外围区域，老城区、东部新城、白河南片区的片区中心区域；地标高层建筑分布于城市级商业、商贸、商务区的核心区域。

第104条 塑造起伏错落的城市天际线和视线通廊

沿白河两岸打造最美天际线。白河右岸天际线主要突出独山、市体育中心、市行政中心、滨河路商业中心、南阳古城等地标以及重点地区，白河左岸天际线主要展现隐山、中医药与康养服务区、市商务中心区、白河大桥桥头商业中心、卧龙大桥桥头商业中心。

严格管控景观廊道。凸显中心城区山水格局，以白河为脉构建一主十四副的景观廊道格局，重点控制白河沿线生态景观廊道、独山—市行政中心、市行政中心—市商务中心区—高铁商贸中心区景观视廊两侧绿道宽度和建筑高度，保证视线通达性。

第十二节 加强城市“四线”管控

第105条 城市绿线管控

将南阳世界月季大观园、卧龙公园等市级、区级综合公园、专类公园、白河北岸带状绿地、范蠡湖垂河绿廊、秀海湖垂河绿廊、北外环带状公园、焦柳铁路绿廊划入城市绿线。严格按照国家、河南省有关法律法规和《城市绿线管理办法》进行规划建设管理。

第106条 城市蓝线管控

将白河、白桐干渠、梅溪河、温凉河、三里河、十二里河、溧河、邕河、明睿河、马湾河、明海河等河流水系的地表水体保护和控制的地域，划入城市蓝线，对重要河湖水系蓝线等进行划示。城市蓝线范围内，严格按照国家、河南省有关法律法规和《城市蓝线管理办法》进行规划建设管理。总规模不减少前提下，蓝线的具体边界、定位可在详细规划编制和实施中落实，蓝线的调整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第107条 城市黄线管控

将市级以上供水、排水、环卫、供热、燃气、通信、邮

政设施、110千伏及以上变电站、特勤消防站、普通消防站、大型交通场站用地及其他对城市发展全局有影响的城市基础设施划入城市黄线，严格按照国家、河南省有关法律法规和《城市黄线管理办法》进行规划建设管理。

第108条 城市紫线管控

将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范围界线，以及历史文化街区外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布保护的历史建筑的保护范围界线划入城市紫线，严格按照国家、河南省有关法律法规和《城市紫线管理办法》进行规划建设管理。

第九章 保护传承历史文化 彰显城乡风貌特色

第一节 保护传承南阳市历史文化

第109条 彰显南阳市历史文化价值

强化南阳市作为“楚汉名都、三国名城、四圣故里、花语南阳”的历史文化地位，彰显“枕山连江水陆通南北，楚风汉韵千古梅花城”的人文魅力。深入挖掘并彰显南阳市作为楚国重镇、东汉南都的历史地位，淮渎起源、南北交融的文化地理，中原地区控扼四方的军事要塞，南北商贸往来的水陆通衢，工农业发达、科技昌盛的产业技术，千年传承、独一无二的城市营建等六大历史文化价值。

第110条 系统保护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各类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

1.加强对南阳市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和邓州市省级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保护赊店镇和荆紫关镇2个中国历史文化名镇及石桥镇、云阳镇、淮源镇、汲滩镇4个省级历史文化名镇；保护土地岭村、吴垭村、北杨庄村3个省级历史文化名村；保护杏山村、吴垭村等13个中国传统村落、74个省级传统村落。

2.保护市域1239处文物保护单位，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改变文物原状，按

照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进行分区管控。

3.促进对历史建筑的保护利用。保护八一路西段商铺、江浙会馆旧址等 41 处历史建筑。在有效保护的基础上，鼓励历史建筑多样合理利用。

4.实现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保护 287 项市级及以上非物质文化遗产，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培养，建立传承机制，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场所及相关产业园区建设。

第111条 落实历史文化保护线

统筹落实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历史文化街区、历史文化风貌区、历史城区、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等保护范围线。对纳入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名录，暂不具备纳入历史文化保护线条件的，加强部门协同，及时落实动态补划。

第112条 保护南阳历史文化名城

1.保护历史城区。保护山水环境、城址格局、历史街巷、历史水系、景观轴线与视域；控制建筑高度，引导建筑风貌；优化用地布局，增补绿地与公共空间，完善道路交通，改善基础设施。

2.保护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中心城区 2 处历史文化街区及街区内的文物保护单位、一般不可移动文物、历史建筑、传统风貌建筑和近现代优秀建筑。

3.保护历史文化风貌区。保护中心城区 3 个历史文化风貌区及街区内的文物保护单位、一般不可移动文物、历史建

筑、传统风貌建筑和近现代优秀建筑，提升历史文化风貌区环境品质。

第二节 活化利用自然文化资源

第113条 营造山水人文活力空间

构筑“两山四水、一核一环、三线五心”的全域自然与文化空间格局，促进南阳市文化线路廊道和历史文化遗产集中地带的整体保护和文化传承。

第114条 促进文化产业及文旅融合发展

依托历史文化遗产，加强文化遗产的保护与传承、展示与活化利用，以文促旅，推进文旅融合发展，坚持以用促保，挖掘文物和文化遗产的多重价值；建设植根当地、浓郁原乡的全域魅力人文网络，将水陆驿道、“万里茶道”、楚长城与沿途绿道空间以及非物质文化载体结合；扩大南阳市文化影响力，做好“山水”“康养”“圣贤”“官德”四篇文章。

第三节 彰显国土空间风貌特色

第115条 风貌总体定位

将南阳市域独特的自然山水格局与多元富集的历史文化要素进行耦合，以“大山大河大平原”作为特色定位，形成涵盖生态、农业、城镇空间的全域全要素风貌管控特色系统。

第116条 划定特色风貌分区

划定六大特色风貌分区，即山林秘境风貌区、渠首景观风貌区、天府农耕风貌区、关隘怀古风貌区、淮源山水风貌区、都市核心风貌区，差异化引导、管控全域各分区的空间格局特征，协同构建自然与人文合一的国土空间风貌。

第117条 引领城乡风貌和谐有序

根据自然山水、历史文化等资源禀赋，结合城市性质，塑造南阳市差异化、特色化的城镇建设区风貌格局；按照“城市品质、乡村味道”理念，尊重村庄自然地形、历史渊源、居住习惯、风土人情，凸显错落有致、井然有序的乡村韵味；延续南阳市域“偎两山而带群湖，枕伏牛而登江汉”的大山水格局，营造富有南阳盆地特色的“田水路林村”相协调的乡土田园景观格局。

第十章 转变发展模式 实现资源保护与节约集约利用

第一节 增强水资源刚性约束

第118条 强化水资源约束

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的总体思路，严守用水总量、用水效率、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落实水资源消耗总量与强度双控。2035年用水总量依据上级下达指标确定。

第119条 增加本地水资源储备，提升调控能力

稳步推进南阳市水资源调蓄工程建设，提高水资源利用率，提升本地供水保障能力。其中，西峡县依托老鹳河和蛇尾河等河流建设调蓄工程，桐柏县依托三夹河、鸿仪河、北部及中部山区地带建设调蓄工程，其他县（市、区）结合当地河流及灌渠合理设置调蓄工程。构建外调水与本地水源相互连通工程，研究论证南水北调干渠工程与赵湾水库、汉山水库、鸭河口水库、望花亭水库等水库的联通工程，通过联合调度、调剂余缺，提升水资源供给韧性。

第120条 提高水资源节约利用效率

加强节水灌溉技术改造；提高工业用水效率，加强工业用水循环利用；推动生活节水和再生水、雨水综合利用。

第121条 加强水资源保护

加强本地地下水水源的恢复与保护，逐步实现地下水采补平衡。强化地表水水源地生态涵养功能，加强丹江口水源地保护及南水北调干渠防护带建设。重点保护各城镇饮用水源地，清理保护范围内现状违法建设，治理乡村面源水污染。

第二节 加强森林资源保护与利用

第122条 加强森林资源保护

以水源涵养和生物多样性功能提升为目标，不断提高森林覆盖率和森林蓄积量，加强林业重点工程建设，开展伏牛山、桐柏山及其他山区的山区造林工作，完善平原地区林网，巩固南水北调中线生态带、沿白河生态涵养带等生态廊道绿化，增加森林、湿地面积和森林蓄积量，巩固扩大生态空间。

按照山水林田湖草沙生命共同体要求，优化林业生产力布局，重点在淅川县、西峡县、南召县等新增造林绿化空间。着力发展绿色富民产业，加强特色林果基地建设，加快林产加工业和森林生态旅游业发展。

第123条 加强森林资源使用管控

实行林地分级保护管理，加强林地用途管制，实行林地总量控制，定额管理。对除国家重大项目外的其他能源类、经营类、旅游类、林下经济或森林康养等项目用地，应合理适度保障，依法依规办理用地手续。严格执行限额采伐和凭证采伐管理制度，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不得将天然林改造为人工林，不得擅自将公益林改为商品林。巩固提升

生态系统碳汇能力，加强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保护古树名木及其自然环境，推进森林城市建设。

第三节 加强湿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第124条 保护河源湿地空间

实行湿地资源总量控制，严格保障湿地生态空间，确保南阳市湿地面积不减少。

第125条 构建湿地保护格局

建设以湿地自然公园为主体的湿地保护体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加强对南阳白河国家级湿地公园、唐河友兰国家级湿地公园、淅川丹阳湖国家级湿地公园、邓州湍河国家级湿地公园等4个国家级湿地公园以及方城赵河省级湿地公园、方城甘江河省级湿地公园、桐柏淮源省级湿地公园、镇平赵河省级湿地自然公园、西峡鹳河省级湿地自然公园和社旗赵河省级湿地自然公园等6个省级湿地公园的保护。明确湿地保护范围，推进湿地保护片区划定。维持湿地自然属性，减少人工干预，禁止向湿地违规排污，开展湿地生态效益补偿。

第126条 完善湿地保护管理机制

构建统一的湿地资源监测、评估和监管平台，加强湿地监测中心基础设施建设，建设一批湿地科普宣教中心、博物馆、宣教基地和野外研究基地。

第四节 统筹优化矿产资源保护与利用

第127条 提高矿产资源保护开发利用水平

加强矿产资源规划管理，提高矿产资源利用水平。到2025年，清洁能源、战略性矿产及传统优势矿产实现找矿新突破；到2035年，矿产资源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矿业布局结构更加合理，矿业发展与生态文明更加融合，矿产资源管理能力显著提升。

第128条 明确矿产资源重点区域

划定重点开采区和重点勘查区，将内乡县七里坪乡、镇平县老庄镇、淅川县金河镇、西峡县米坪镇等矿产资源富集区划入矿产资源控制线，对矿种实施科学勘查、开发和利用。

第129条 完善矿产资源保护利用机制

推动矿业集约化规模化开发，促进大中型矿产地整装开发，基本形成矿产资源生产基地，强化战略性矿产和其他优质资源保护和储备，规范非金属矿山开发管理，推进采矿权“净矿”出让。

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大中型矿山按照省绿色矿山地方标准及评分体系开展验收评估准备工作，及时申请纳入绿色矿山省库名录。督促小型矿山按照绿色矿山要求规范管理，全面落实新建矿山绿色矿山建设要求。

第五节 促进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第130条 落实增存结合的用地保障机制

落实新增建设用地与存量挖潜相结合的用地保障机制，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按照“优配增量、挖潜存量、提升质量”要求，严格控制城镇建设用地规模和开发强度，鼓励混合开发，促进城镇开发建设由外延扩张向内涵提升转变。

第131条 优化配置城镇建设用地增量指标

新增城镇建设用地指标向中心城区和各县（市）城区倾斜，优先保障产业、民生和重大基础设施用地需求。

第132条 积极利用城镇存量低效闲置用地

以促进城市用地结构优化、提升绩效、改善环境为目标，对无法实施供应的批而未供土地，撤销调整批准文件；针对企业自身原因的闲置土地，采取督促企业动工开发、推动进入二级市场转让盘活等措施；针对其他原因闲置的，延长动工开发期限、收回或置换土地使用权等；鼓励地块综合开发、外迁基础设施、闲置未利用地和批而未用地更新整治。

第133条 提高建设用地综合利用绩效

提高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地均产出，重点保障主导产业用地需求；引导工业项目向产业园区集聚，从严控制独立选址工业项目的数量和用地规模；合理提高建设用地开发强度，鼓励土地混合开发，引导空间复合利用，加强城市地上地下空间统筹。

第十一章 完善基础设施网络

提升支撑体系保障能力

第一节 打造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

第134条 市域综合交通体系发展目标

以打造新兴的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为目标，构建安全、高效、绿色、经济的现代综合立体交通网络，顺畅连通全国并辐射豫南、鄂西北、陕东南等区域，推动交通区位优势向枢纽经济优势转变，支撑高质量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

第135条 全面提升南阳市航空港枢纽能级

统筹姜营机场迁建与近期改扩建需求。满足南阳市近期航空运输发展需求，实施姜营机场改扩建工程。推进新机场迁建选址及前期工作，依托南阳新机场开展与河南省既有机场的功能分工和协作，重点提升专业化货运功能，建设航空快件集散分拨中心、航空冷链物流中心。推进通用机场选址布局，规划新建鸭河职教园区、邓州市、桐柏县、淅川县4座通用机场，适时开展南召县、镇平县、社旗县、西峡县通用机场前期研究工作。

第136条 建设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构建“一中心、三片区、多节点”物流体系。“一中心”为南阳综合物流分拨中心；“三片区”为南阳卧龙现代物流片区、南阳现代冷链物流片区和南阳高铁商贸物流片区；“多节点”包括8处重点打造的物流园区及各县（市、区）特色

物流园区，形成陆港空多种运输方式齐备、业态齐全的物流体系。

第137条 强化南阳市区域铁路枢纽功能

加快建设南阳经信阳至合肥高铁，预控南阳至商洛高铁、南阳至十堰高铁、南阳经驻马店至阜阳高铁、二湛通道洛阳—南阳—襄阳段等通道。

新建洛阳至十堰铁路、月山至随州铁路，强化南阳市域东西两翼的普速铁路覆盖和对外通达能力。适时研究推动经新野县并与白河港口、唐河港口便捷沟通的宁西铁路与焦柳铁路的联络线建设。

第138条 提升南阳市高速公路网效能

加密高速公路网覆盖，提升南阳市与周边省会城市及毗邻地级市之间的多通道连接，改善各县（市、区）之间的快速连通条件，形成“两环四横八纵”的市域高速公路网格局。

第139条 完善市域普通干线公路网布局

推进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扩能提升，新建及改造提升共 94 段，基本实现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达到二级及以上技术标准，县城之间二级及以上公路全覆盖，主要乡（镇）通三级及以上公路，总体形成“十五纵十一横一射九联”的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格局。

第140条 打造通江达海的内河航道网

建设唐河、白河省级水运通道主骨架，唐河航道技术等级为三级，市域内里程 128 公里，沿线设置社旗港区、唐河

港区、新野港区；白河航道技术等级为三级，市域内里程 80 公里，沿线设置中心港区和新野港区。推动建设湍河四级航道，谋划实施唐（河）沙（河）运河航道。

第141条 建立分级服务的客运枢纽体系

以南阳新机场、南阳东站和南阳站为主，打造综合客运枢纽；依托现状及规划高铁通道，结合沿线西峡站、淅川站、内乡南站、镇平南站、南召西站、方城站、社旗站、唐河北站、桐柏站、邓州东站，打造 10 处公—铁联运的综合客运枢纽。提升南阳高教园汽车客运站、南阳汽车南站、宛运集团港湾汽车站等大型公路客运站服务能力，改善南阳市与周边地市、中心城区与各县（市）之间的公路客运出行条件。

第二节 完善市政基础设施体系

第142条 城乡水务基础设施网络

1. 到 2035 年，城镇集中供水水源以地表水为主，地下水水源转为备用水源。加强区域的水资源调配，开展白河、唐河、赵河、淮河、老鹳河和三夹河等河流调蓄工程建设，推进鸭河口水库、赵湾水库、虎山水库、陡坡水库等水库清淤扩容，满足市域农业灌溉、生活及工业用水需求。结合省水网建设规划，谋划市、县级水网建设工作。

2. 完善中心城区近郊的一体化供水系统。市域各县（市）中心城区及近郊地区全面建成以南水北调中线干渠、地表水为主要供水水源，地下水为备用水源的统一供水体系；联合

调度鸭河口水库、汉山水库（新建）、赵湾水库 3 大骨干水库工程；建设安全的原水输送体系，统筹运行中州水厂、龙升水厂、独山水厂、麒麟水厂及河东水厂等，向南阳市中心城区及周边村镇供水；推进城镇再生水处理设施建设，补充城镇水源，替换并留足生态用水；远郊村镇依托农村安全饮水工程，建设应急蓄水设施，保障生活用水安全。

3. 实现城乡污水收集处理系统全覆盖。雨污分流、控源截污、泥水并重、厂网并举，建设覆盖城乡的污水处理系统，推进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实现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利用；近郊村镇纳入城镇污水处理体系，完善排水管网；规划新建南阳市中心城区高速南污水处理厂、西峡县第三污水处理厂、镇平第三污水处理厂等城镇污水处理厂，扩建白河南污水处理厂、王村污水处理厂、张岗污水处理厂等城镇污水处理厂；远郊农村地区因地制宜，结合污水灌溉体系，推广生态法、微动力法等污水处理工艺，分散建设独立式小型污水处理设施，推进面源污染治理。

第143条 建设清洁高效的能源供应系统

1. 优化能源供应结构。加强地区传统能源与新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建设多源互补、清洁高效的市域能源供应网络。协同推进新能源发展和矿区生态环境治理，支持南召县、内乡县“风光火储”一体化和市域东南部区域可再生能源基地建设。

2. 重要能源设施布局

打造安全智能的电网系统。到 2035 年，南阳市电网形成以南阳 1000 千伏特高压变电站为支点，白河、玉都、群英、奚贤 500 千伏变电站为主干，地方电厂为支撑的“三大区域核心环网”。开发风电、光电等新能源，中心城区白河沿岸、方城县及市域东南部区域因地制宜布局风电项目，山区各县推动光伏扶贫项目落地，筹划天池、青杠树抽水蓄能电站，预控主城区南侧大型热电联产项目用地，推进市域电网源网荷储一体化示范项目建设。

形成安全稳定的供气系统。到 2035 年，南阳市城镇气化率达到 100%；新建西气东输二线唐河分输站—桐柏县输气管道和西气东输三线西峡压气分输站—南阳豫能油气西峡县曹楼阀室互联互通管道；南阳市中心城区和各县（市）城区天然气管网覆盖近郊村镇地区集中管网供气，管网无法覆盖的村镇可使用液化石油气、沼气等，采取农村微管网燃气供应方式。

建设高效清洁的供热系统。到 2035 年，南阳市城镇居民集中供热管网普及率达到 60%；热源以热电联产供热为主，燃气锅炉房、能源站供热为辅，以地热和空气源热泵为补充热源；集中供热管网未覆盖的区域，采用“分散供热与多种清洁能源互补供热”的方式实施清洁供热；村镇可联合共建区域小型锅炉房，农村地区优先发展以可再生能源为主的供热方式。

第144条 建立绿色低碳的环卫基础设施体系

全面推广生活垃圾焚烧处理方式，规划固废资源回收利用率达到40%以上。全面实施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建立与分类收集相匹配的垃圾转运和综合处置系统，以静脉产业园为核心，规划固废处理区、回收利用区、配套服务区等，实现垃圾有效处置和资源循环利用。

第十二章 强化韧性支撑 保障国土空间安全

第一节 确定主要灾害防灾标准

第145条 市域灾害风险判识

南阳市面临的主要灾害风险包括洪涝灾害风险、地震灾害风险、地质灾害风险、森林火灾风险、危险源事故风险和南水北调工程安全风险。

第146条 主要灾害防灾标准

1.防洪标准

南阳市中心城区范围内，白河防洪标准为 200 年一遇，其他主要内河（十二里河、邕河、溧河、梅溪河、三里河、温凉河）防洪标准为 100 年一遇及以上。邓州市城区、唐河县县城范围内，主要河流防洪标准为 100 年一遇；其他县县城范围内，主要河流防洪标准为 50 年一遇。乡（镇）镇区范围内，主要河流防洪标准为 20 年一遇。

2.排涝标准

南阳市中心城区排涝标准为 50 年一遇；中心城区雨水管渠设计重现期为 2—5 年，其中，中心城区重要地区应达到 5—10 年，中心城区地下管道和下沉式广场等应达到 20—30 年。邓州市中心城区排涝标准为 30 年一遇；其他县中心城区排涝标准为 20 年一遇。

3. 抗震设防标准

在南阳市域范围内，建筑和工程按照《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确定的抗震设防烈度进行抗震设计。其中，西峡县、内乡县、镇平县、卧龙区、宛城区、唐河县大部分乡（镇），邓州市、淅川县、桐柏县部分乡（镇）建筑和工程按照7度抗震设防烈度进行抗震设计，其余乡（镇）的建筑和工程按照6度抗震设防烈度进行抗震设计。特殊设防类和重点设防类建筑和工程应按本地区抗震设防烈度提高一度的要求加强其抗震措施。

第二节 布局主要防灾空间

第147条 落实洪涝风险控制线

洪涝风险控制线由水利部门划定，本规划予以落实。南阳市域范围内洪涝风险控制线主要分布于白河、唐河、湍河、刁河、赵河、淮河、老鹳河、清河、三夹河、丹江、甘澧河、淇河等主要河流水系的河道范围。在洪涝风险控制线内，应严格落实国家和河南省关于河湖范围线的管控要求。

第148条 行洪蓄洪空间

南阳市域范围内行洪空间包括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干渠，以及白河、唐河、湍河、刁河、赵河、淮河、老鹳河、清河、三夹河、丹江、甘澧河、淇河等主要河流水系的河道。蓄洪空间包括丹江口水库、鸭河口水库、赵湾水库、虎山水库等主要水库。行洪蓄洪空间应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

管理条例》《防洪标准》(GB50201—2014)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管控要求。

第149条 地质灾害防治空间

南阳市域范围内地质灾害防治空间包括已确定的塌陷、崩塌、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隐患点的灾害风险避让区、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及其防护区，已确定的采空区范围。地质灾害防治空间应严格落实《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管控要求。

地质灾害防治要充分考虑利用已有的地质灾害详查、风险普查和专项规划等数据资料，建立健全完善的气象预警系统以及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系统，地质灾害防治成员单位要做到信息共享、协同配合。

第150条 危险源防护空间

南阳市域范围内的危险源防护空间包括化工园区及其安全控制线范围、高压输气管线防护区和安全管控区，重大危险源和一般危险源防护区等。

第三节 配置重要防灾设施

第151条 灾害防御设施

1.防洪排涝设施

根据防洪标准对南阳市域范围内的主要河流水系两岸、水库周边的堤防进行修建和加固，推进重要支流及域内中小河流治理，尽快建成汉山水库等洪水控制工程，实施南水北

调防洪影响处理、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山洪沟治理等工程，积极推进青山等大型水库、27座小型水库的前期工作。

根据排涝标准对南阳市中心城区、各县（市）城区的排水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加强易涝点治理，推进海绵系统建设。

2. 抗震设施

南阳市域范围内，严格按照抗震设防等级要求对建筑和工程进行抗震设计和抗震加固，难以进行抗震加固的，应予以拆除。加强应急供水、应急电力、应急通信、救灾干道和疏散救援通道等生命线工程设施的抗震能力和应急保障能力，加强应急避难场所、应急指挥设施、应急医疗设施、救灾物资储备设施、消防设施等应急服务设施的抗震能力和应急服务能力。

3. 消防设施

在南阳市中心城区设置1处消防救援指挥中心、1处消防救援训练基地、2处战勤保障消防站、5处特勤消防站、1处水上消防站和多处普通消防站。在各县（市）城区设置至少1处特勤消防站和多处普通消防站。在南阳市中心城区和各县（市）城区以外的乡（镇）设置至少1处普通消防站或乡（镇）专职消防队及其所属站点。在森林火灾风险较高的地区，化工园区和确定为重大危险源的企业或设施，机场、港口、铁路货运站等重大设施以及其他火灾风险较高的地区应设置专职消防队及其所属消防站点。

4. 人防设施

在南阳市域范围内，加强人防设施建设，优化人防工程功能布局和比例结构，实行分类指导、重点建设，推动城市人均掩蔽工程面积与城市人口发展相协调，强化防空地下室异地建设费统筹使用，集中用于城市中心区、人口密集区、商业繁华区和重要目标毗连区人防工程建设，加快构建重点突出、布局合理、规模适度、可靠管用的新型城市防护格局。

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要兼顾人防需要，统筹人防工程与地下空间的互联互通，提升人防设施战备效益、社会效益、经济效益。

5.疫情防控设施

完善市—县—乡（镇）防疫指挥中心、传染病医院、疫情隔离点、方舱医院等疫情防控设施布局，农村地区结合村级医疗卫生室和社区医疗卫生服务中心设置疫情防控点。

第152条 应急服务设施

落实应急指挥设施，合理布局应急医疗设施和救灾物资储备设施，完善避难场所和疏散通道的布局和管控。

第十三章 加强区域协同 构建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第一节 积极落实深化国家重点战略

第153条 守护丹江口库区、淮河源头地区安全底线

保障国家战略水资源安全，加强丹江口库区及上游地区生态保护与综合治理，加大南水北调中线水源地及干渠沿线生态廊道保护力度，加快中下游地区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加强淮河源头保护，严格限制污染排放，加大治污力度；在丹江口库区和淮河源头地区实施污染产业禁入制度。

第154条 建设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融入国家综合运输通道大格局

完善高速铁路网建设，形成“星形”多向联通格局。重点推进与长三角地区的直连高速铁路网建设，全力推进沪陕国家级综合运输通道建设，东向实现与京沪高铁无缝对接，融入长三角地区，西向迈入西安市1小时交通圈范围，加密与关中城市群的互动联系；积极推动二湛国家级综合运输通道建设，实现南阳市与粤港澳地区联动发展；畅通航运交通联系，强化南阳市与武汉市的内河航运联系，加快推动唐河复航工程，实现丹江、白河、唐河三条水运航线高效衔接汉江，融入长江经济带和海上丝绸之路大格局；加快南阳机场迁建，强化提升南阳新机场在中原城市群航空枢纽群体系中

的带动引领作用，建成面向三省交界地区的重要航空货运枢纽。

第155条 深度参与四大城市群地区经济协作

创新合作机制，北向积极承接京津冀城市群商务服务、科技创新、智能制造、先进制造和国际交往等资源，大力引入装备制造、中医药、农业等领域新型科研机构和新型产业平台，共建飞地园区，支撑南阳市创新能力大幅提升。东向对接长三角城市群，联动核心城市大力发展汽车及零部件、防爆装备、输变电装备等装备制造业。深化与成渝城市群、粤港澳地区在国际国内贸易物流领域的分工协作。

高位对接国家一线城市的优质教育、医疗资源，力争在南阳市设立分支机构，推动专业服务人才共享和联合培养，引进国际化优质公共服务资源，提升南汝市区域竞争力。

第二节 加强省际省内协作

第156条 联动郑洛推动产业创新转型

协同推进二湛通道洛南襄段、洛阳至十堰铁路等北向铁路通道规划建设，加快实施郑州至南阳高速公路南阳段、嵩县至内乡高速公路南阳段、二广高速南阳境改扩建等北向高速公路工程，实现紧密对接郑州都市圈，全面承接郑州、洛阳制造业、服务业的跨区域投资，搭建一批高端装备、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平台。联动郑州国家物流空港、陆港双枢纽、洛

阳自由贸易试验区，设立豫南农特产品物流及贸易、花卉及农特产品冷链物流等特殊政策区，提高南阳市在三省交界地区辐射影响力。

第157条 加强丹江口—伏牛山生态区管控协作

加强伏牛山、桐柏一大别山生态屏障建设，强化森林、湿地保护，保障自然生态系统安全。开展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生态保护和修复，开展伏牛山、桐柏一大别山、丹江口库周退耕还林还草行动；强化湿地生态修复，实施退耕还湿、退耕还滩，推进河流生物廊道联通，优化生态系统功能。

第158条 聚力引领汉江生态经济带建设

发挥南阳市、襄阳市双城经济圈的引领作用，加强与武汉市的高质量协作，对接武汉汽车等装备制造业创新研发资源、引入龙头企业，加强与十堰市等城市的协作发展，共建区域性现代装备制造产业集群，联合培养装备制造业专业技能人才，扩大区域装备制造产业优势，在汉江流域优化重组相关配套环节的布局，带动流域产业整体转型升级。

推动交通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协同推进唐河、白河复航工程，积极开展南阳至十堰高铁、洛阳至十堰铁路前期研究，加快实施渑淅高速、焦唐高速等南向高速公路建设，共建汉江经济带公、铁、水一体的综合立体交通网。

积极发展面向流域城市居民的生活性服务业，大力发展战略养老（养老、托育、家政等）、乡村生态旅游、特色餐饮及消费购物等生活性服务业，提供多元化、高品质消费品

供给，创建区域消费中心城市。

第159条 深度融入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

引领淮河生态农业经济区绿色创新转型，提升并壮大南阳市农业科技服务中心以及农业产业基础优势，在良种推广、绿色高效农业发展、高效节水灌溉、优势特色农产品技术提升、小麦良种繁育等方面，发挥技术带动和示范作用。加强对淮河中上游广大农业地区的带动及协作，引领淮河生态经济带农业现代化、绿色化、科技化发展。

第160条 打造中国楚汉三国文化大走廊

提高医药文化旅游线路影响力，协同洛阳市、开封市、焦作市、新乡市，保护并展示中医药重要发源地的历史文化特色，展示河南省作为中医名家故里和针灸等重要技法发源地的重要医学地位。协同襄阳市、许昌市、洛阳市打造中国楚汉三国文化大走廊，挖掘保护卧龙岗、南阳府衙等重要历史文化遗产。协同信阳市、驻马店市、三门峡市，弘扬红二十五军长征红色文化精神，重点保护独树镇、拐河镇、荆紫关镇等相关战役旧址。协同焦作市、许昌市、洛阳市、平顶山市，挖掘并展示“第二京广线”焦柳线沿线城市的近代铁路文化精神，结合焦柳线南阳老火车站旧址设置历史文化展示区，打造城市新文化地标。

第三节 协同驻马店 信阳 引领建设豫南高效生态发展示范区

第161条 加强桐柏一大别山生态屏障修复

以森林、河流、湿地生态系统功能恢复为重点，加大桐柏一大别山矿山生态修复和水土流失治理力度，建设水土保持林，维护生物多样性，保护珍稀濒危物种。综合整治农田、茶园、林地，优化种植结构，提升半自然农林生态系统功能。加强河道、库区治理，保护修复湿地生态，提高区域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等生态系统稳定性与服务功能。

第162条 协同打造豫南枢纽经济新平台

协同推进南阳经信阳至合肥高铁、南阳经驻马店至阜阳高铁、沈卢高速等区域通道建设，提升对豫南地区的多通道辐射。联动信阳市、驻马店市等农副产品国际贸易物流服务基础，依托豫南农产品集散运输通道建设、内河航运体系建设，发挥南阳航空物流港、信阳港等优势，整合资源合力打造豫南国际贸易物流枢纽，整体提升河南省大宗农产品贸易和物流转运能力，提高省际影响力。

第163条 推进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

联动信阳市、驻马店市共建豫南红色旅游示范基地及生态康养基地，加强与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的联动发展，建设高品质区域旅游线路。

第十四章 统筹规划传导与实施 提高空间治理现代化水平

第一节 加强党的领导

第164条 加强党的领导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国土空间规划实施与管理的各领域各环节。

落实地方党委和政府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主体责任。坚持“多规合一”，不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之外另设其他空间规划，强化规划严肃性，规划一经批准，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加强领导干部的国土空间规划管理培训，规划执行情况纳入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建立规划约束性指标考核评估监督问责机制；建立南阳市、县（市、区）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制度；加强部门和地区间协同，协调解决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和修复中的相关问题，确保国家、省级、市级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到位。

第二节 建立南阳市国土空间规划传导与管控体系

第165条 建立南阳市国土空间用途分级传导体系

按“市—县—乡（镇）”三级空间层级构建南阳市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坚持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服从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和详细规划服从总体规划的原则。

第166条 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传导

制定“一县一表”指导南阳市所辖县级行政单元编制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各县（市）根据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细化县（市）功能定位、发展方向、城市建设与资源保护等规划要求；将永久基本农田、耕地保有量、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发展规模控制目标等核心指标分解落实到县级规划中；落实各项重大交通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实施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重点项目。

第167条 南阳市相关专项规划编制体系指引

根据事权主体制定相关专项规划的清单，推进生态资源保护修复专项规划、综合交通及市政基础设施支撑体系专项规划、文教体卫公共设施及养老服务设施专项规划、绿地系统和水系专项规划、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与旧城更新专项规划、总体城市设计、综合防灾与专项防灾体系规划等各类专项规划编制；积极推进气候可行性论证、水资源论证等专项论证。

相关专项规划的发展方针、目标、重点任务应当与总体

规划保持一致，已纳入总体规划的项目，以及总体规划规定的约束性指标和控制线，相关专项规划必须严格落实；相关专项规划应统一底数底图、统一成果和数据标准，落实细化各类控制线、约束性指标及土地功能用途，并将成果汇交到国土空间信息平台，形成南阳市“一张图”；相关专项规划应在总体规划的基础上进一步落实国家和省市各专项条例和政策要求，并同步落实控规指标。

第168条 南阳市详细规划编制体系指引

依据市级与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按照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划分与指引，编制详细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其他区域编制村庄规划作为详细规划），对具体地块用途和强度作出实施性安排。

第三节 实施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

第169条 推进规划体检评估

建立国土空间规划现状图成果动态更新机制，以及“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规划定期评估制度，根据评估结果，及时调整规划实施策略，根据需要适时进行国土空间规划修改或动态调整完善。

第170条 开展公众参与，强化社会监督

依托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公开规划信息，强化社会监督，让公众通过法定程序和途径参与规划实施的决策和监督；加强规划宣传，增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公开、透明和

公信力；提高全社会对规划及实施重要性的认识，增强规划意识，提高维护和执行规划的自觉性，共同推进规划顺利实施。

第171条 完善规划实施效能监察机制

建立政府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评价监控机制，通过对人口、用地、交通、住房、环境和资源实时监控和评估，对规划进行动态调控；建立国土空间规划督察机制，开展国土空间规划效能监察。

第四节 强化国土空间规划信息化管理

第172条 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

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为基础，整合南阳市各类国土空间现状、规划、管理数据，形成坐标一致、边界吻合、上下贯通的一张底图；对接省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成省市联动、各部门共建共享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推动与气象探测、灾害监测、大数据等其他信息平台的横向联通和数据共享，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动态监测评估预警和实施监管。

第五节 近期行动计划

第173条 近期行动重点任务

根据《南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对规划的近期实施作出统筹安排。“十四五”期间，以重大工程和重点建设项目为抓手提升城市能级，加强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目标任务的分解落实和实施推动，确定重大产业项目建设、低效工业用地盘活利用、城市更新、乡村振兴、民生保障、基础设施、城市韧性安全、历史文化保护、城市形态与功能品质提升等九个专项为近期行动的重点任务。

第174条 近期实施重点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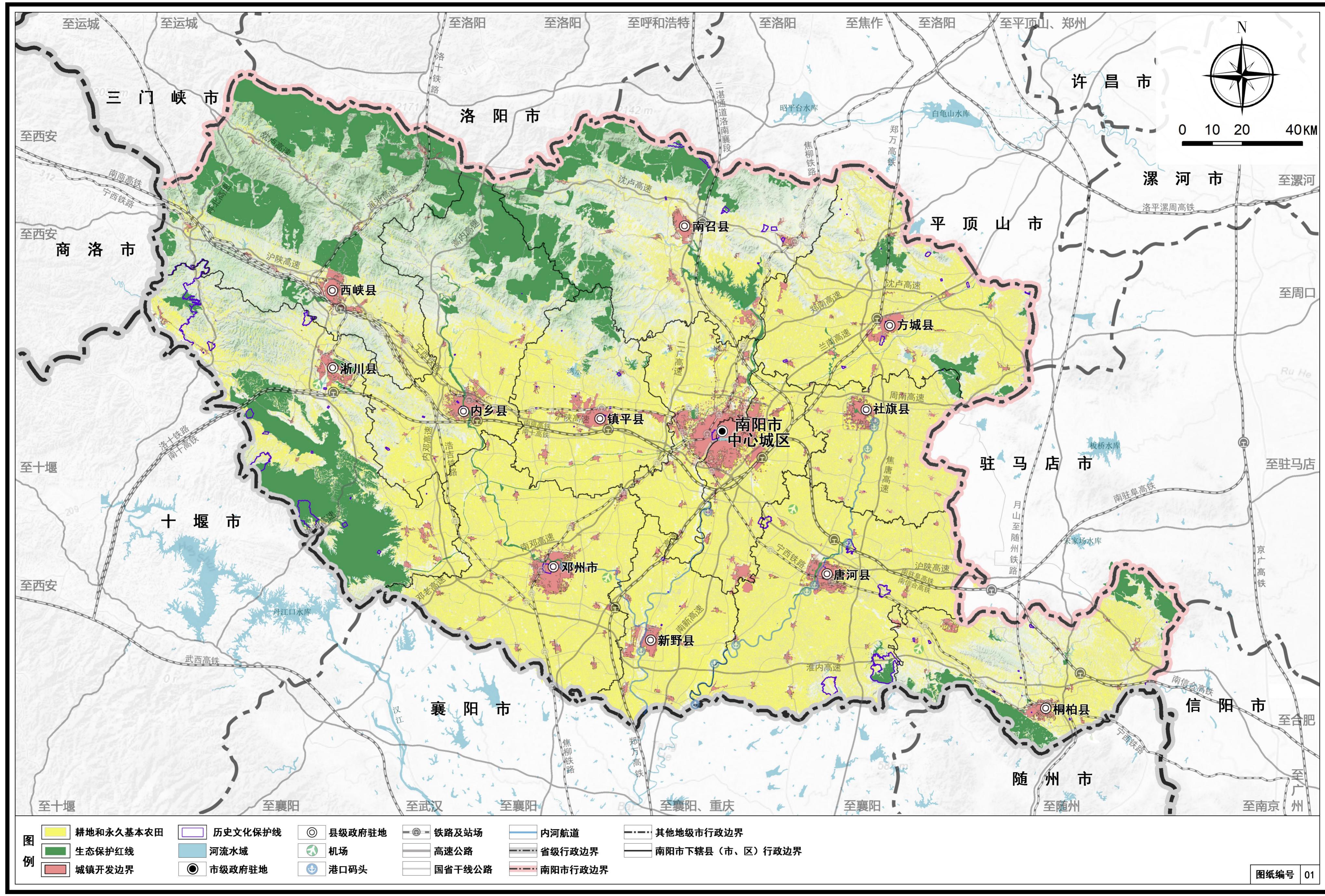
切实保障“十四五”交通、水利、能源、通信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保障产业发展项目和重大民生设施用地需求，构建近期重点项目库。

第175条 中心城区近期建设重点

空间发展以“一河五区”为重点：完善白河生态经济带，打造行政中心区—商务区—河两岸“城市客厅”，重点完善建设独山生态文化旅游片区、以百里奚文化生态新城为核心的高效生态经济区起步区、以高新区为核心的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以河南国医学院为核心的国医教育康养片区、以高铁枢纽为核心的高铁产业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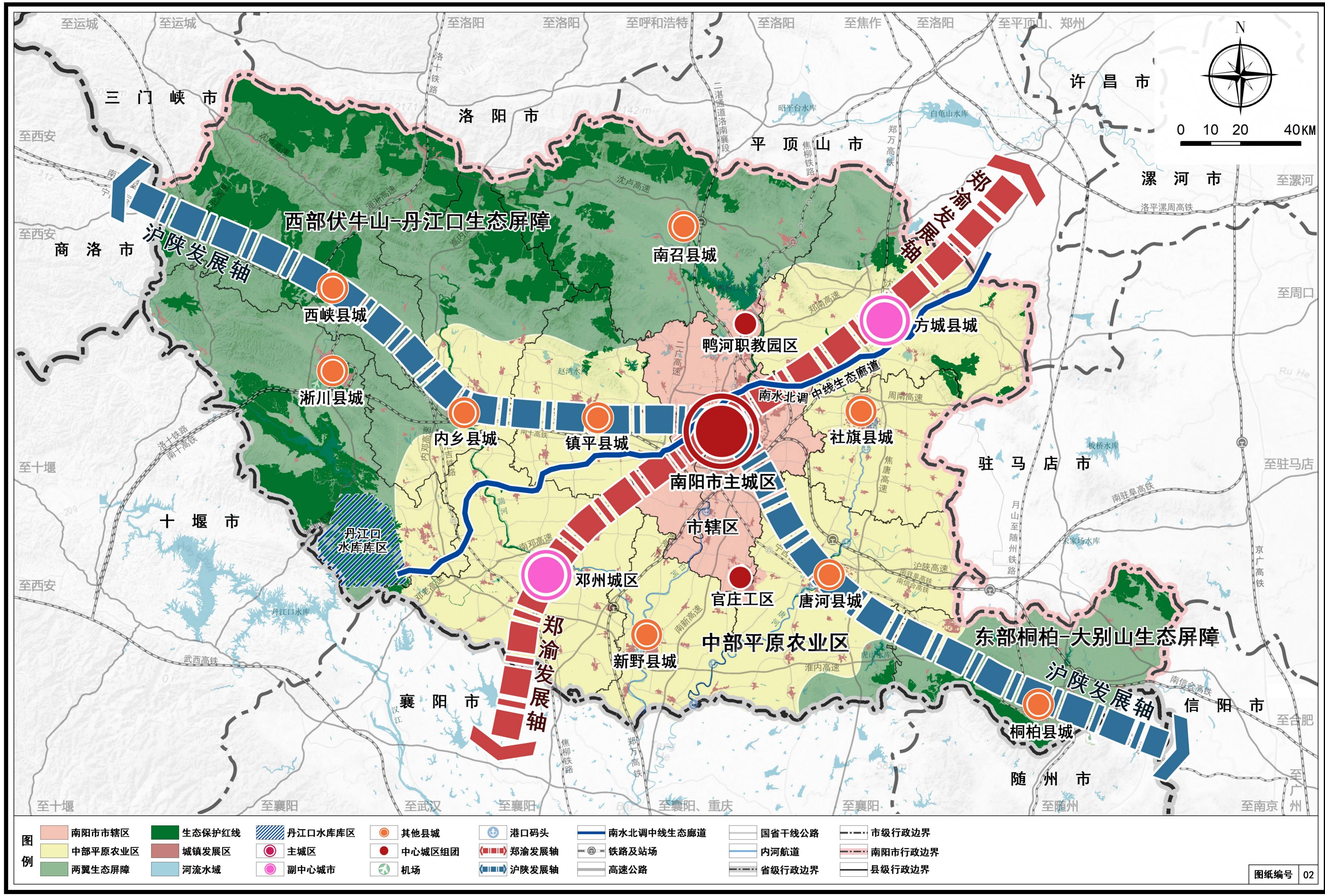
南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市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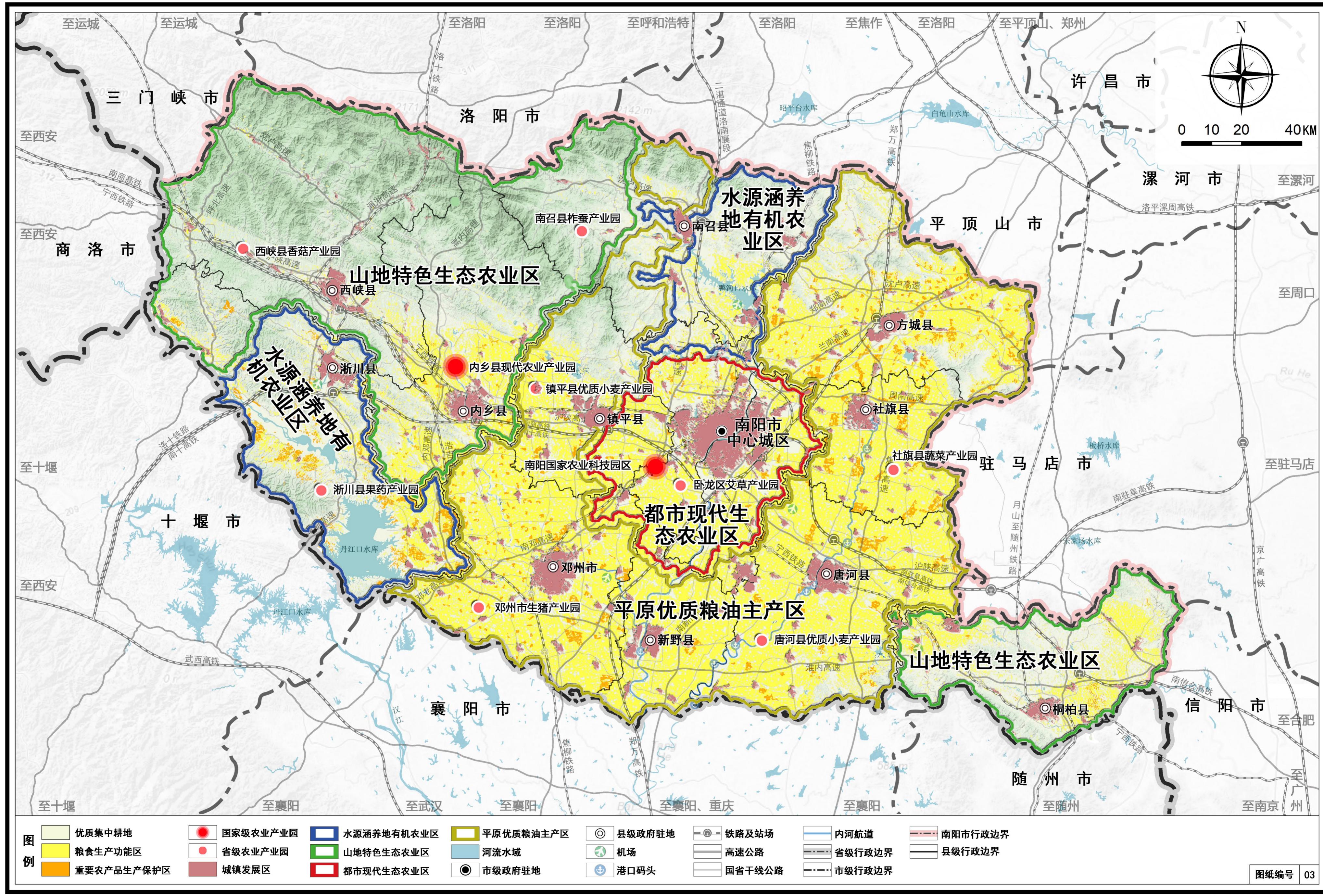
南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市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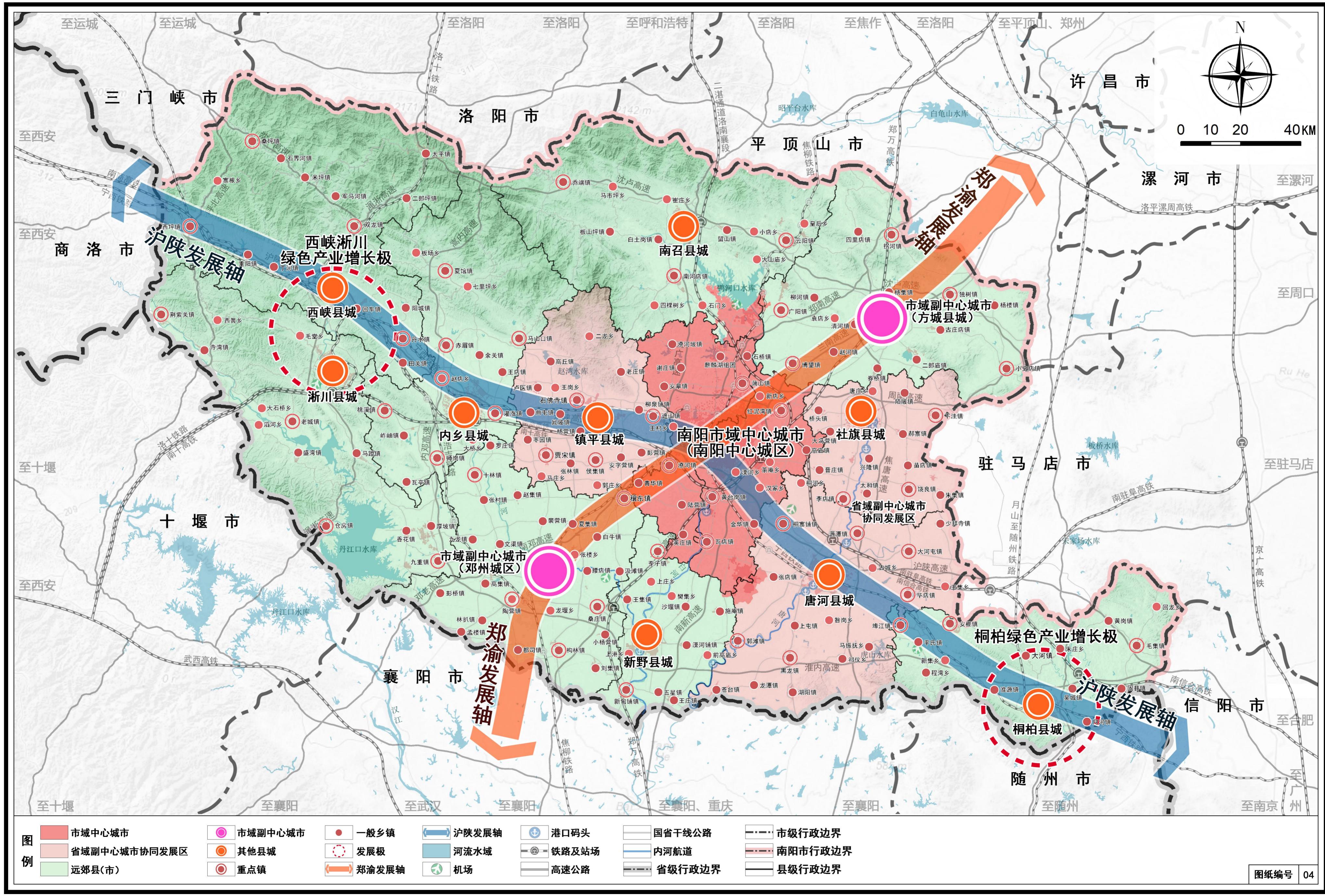
南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市域农业空间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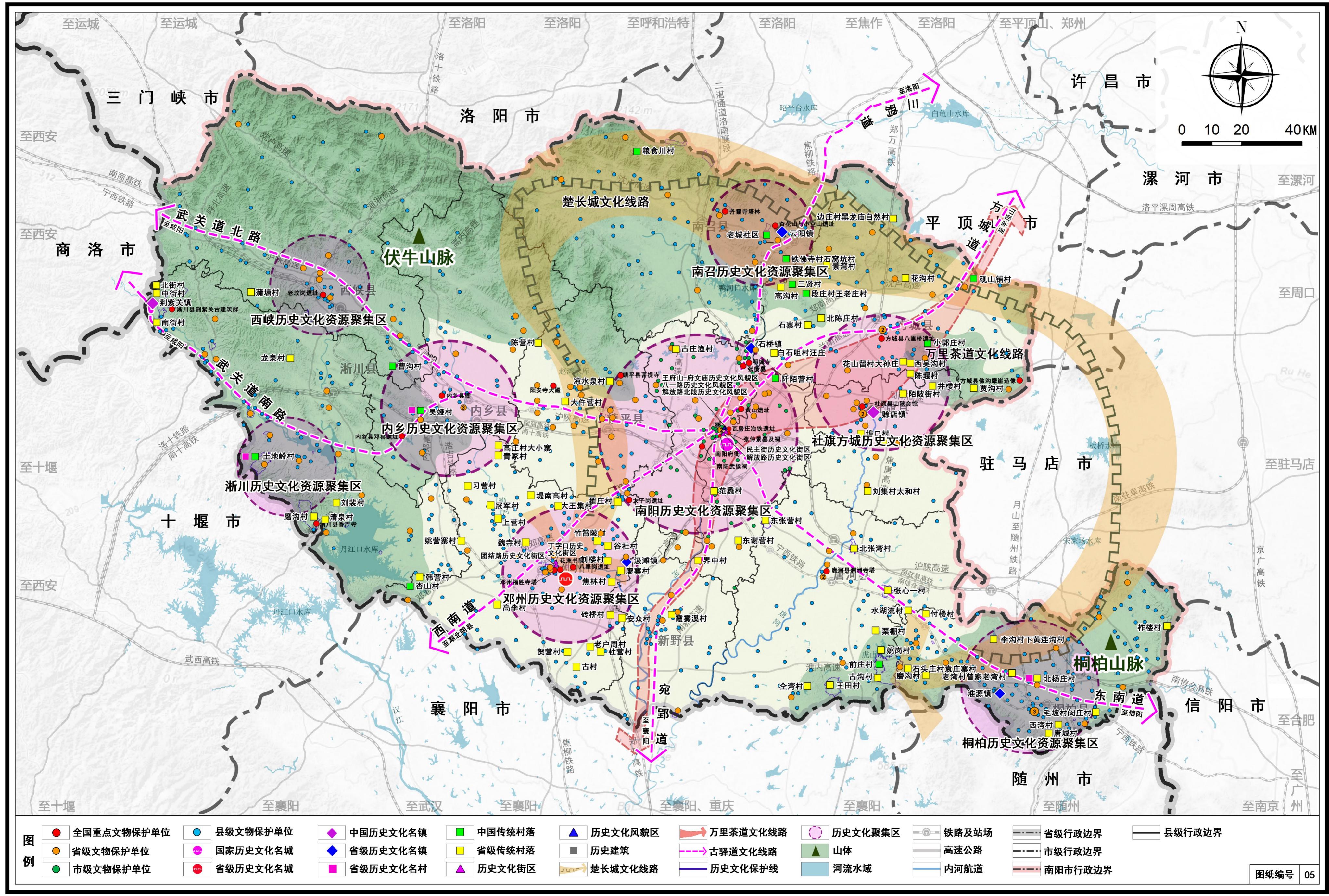
南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市域城镇空间布局结构规划图




南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市域历史文化保护规划图



南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中心城区空间结构图



图


例

● 中心城区核心	● 南水北调生态轴	● 机场、港口、铁路站点	● 乡级行政边界
● 片区核心	● 发展片区	● 轨交线路	
● 卫星镇核心	● 陆地水域	● 城镇开发边界	
● 城市功能核心	● 干渠	● 中心城区规划范围	
● 白河生态廊道	● 市级政府驻地	● 铁路	
● 城市发展主轴	● 县级政府驻地	● 高速公路	
● 城市发展次轴	● 乡级政府驻地	● 县级行政边界	

图纸编号 06

南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冬

例


This legend provides a key for interpreting the symbols used in the spatial planning map of Guangzhou's northern New Town. It is organized into four columns:

- 第一列 (左列):** Land Use & Development Zones.
 - 居住生活区 (Residential Area): Yellow square.
 - 综合服务区 (Comprehensive Service Area): Pink square.
 - 商业商务区 (Commercial Business Area): Red square.
 - 工业发展区 (Industrial Development Area): Brown square.
 - 物流仓储区 (Logistics Storage Area): Purple square.
 - 绿地休闲区 (Green Space Leisure Area): Dark Green square.
 - 交通枢紐区 (Transportation Hub Area): Grey square.
- 第二列 (中列):** Specific Land Types & Management Areas.
 - 生态保护区 (Ecological Protection Area): Dark Green square.
 - 生态控制区 (Ecological Control Area): Teal square.
 - 农田保护区 (Farmland Protection Area): Light Yellow square.
 - 村庄建设区 (Village Construction Area): Pink square.
 - 一般农业区 (General Agricultural Area): Light Yellow square.
 - 林业发展区 (Forestry Development Area): Light Green square.
 - 市级政府驻地 (Municipal Government Office): A red star inside a white rectangle.
- 第三列 (右列):** Administrative & Infrastructure Points.
 - 县级政府驻地 (County Government Office): A pink star inside a white rectangle.
 - 乡级政府驻地 (Township Government Office): A pink flower-like symbol inside a white rectangle.
 - 机场、港口、铁路站点 (Airport, Port, Railway Station): An icon showing an airplane, a ship, and a train inside a white rectangle.
 - 轨交线路 (Metro Line): Dashed grey line.
 - 城镇开发边界 (Urban Development Boundary): Blue-outlined rectangle.
 - 中心城区规划范围 (Central City Planning Area): Blue-outlined rectangle.
 - 铁路 (Railway): Grey rectangle with horizontal lines.
- 第四列 (最右列):** Boundary & Infrastructure Lines.
 - 高速公路 (Expressway): Brown rectangle with horizontal lines.
 - 县级行政边界 (County Administrative Boundary): Dashed black line.
 - 乡级行政边界 (Township Administrative Boundary): Red and white double-line border.

图纸编号 07


南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中心城区公共服务设施体系规划图



南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中心城区绿地系统和开敞空间规划图



图

例

公园绿地	郊野公园
防护绿地	陆地水域
广场用地	城镇开发边界
生态绿地	南水北调干渠
市级综合公园	市级政府驻地
区级公园	县级政府驻地
专类公园	乡级政府驻地
	机场、港口、铁路站点

图纸编号 07